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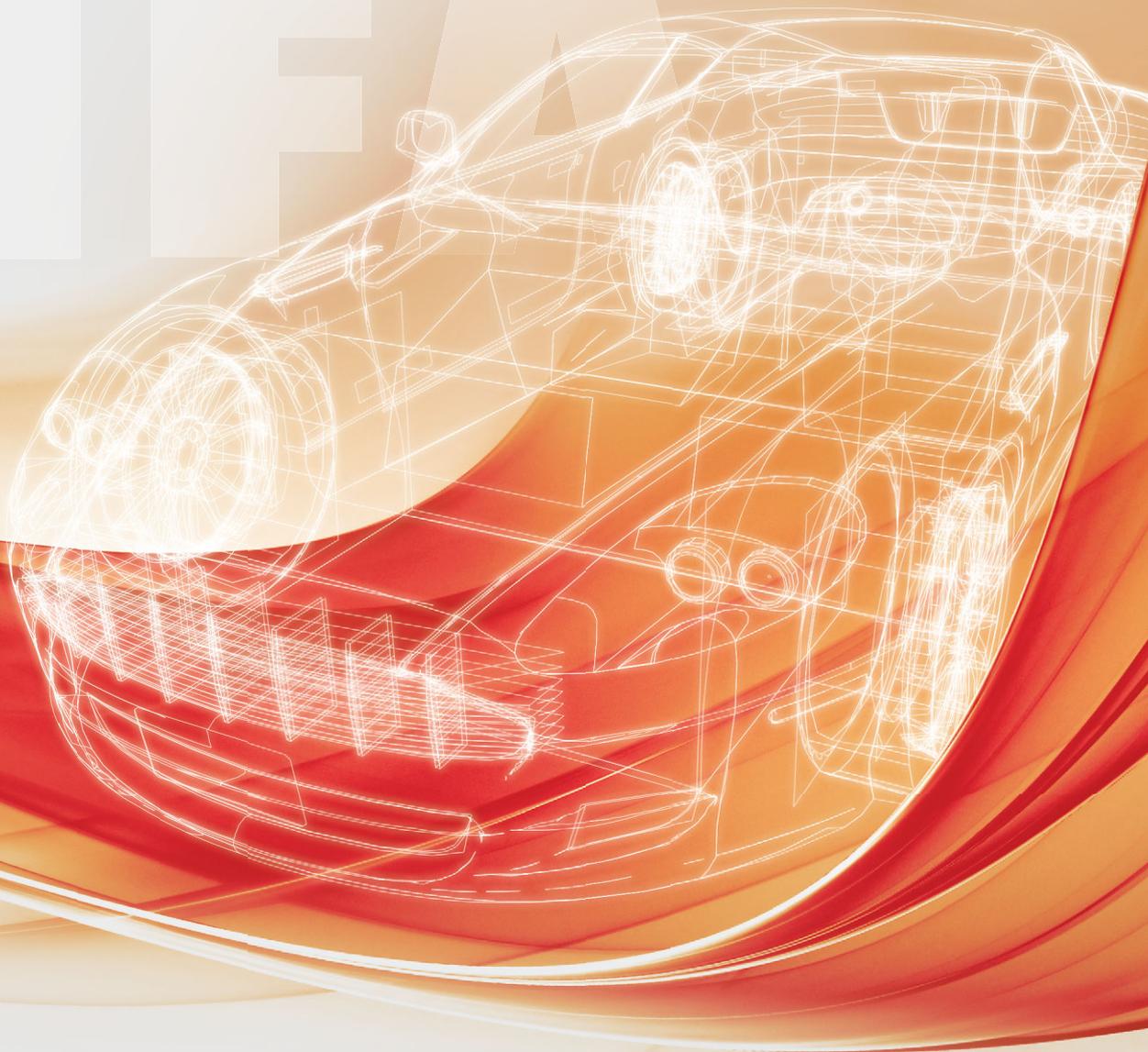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2020 年報



NFA



* 僅供識別

目 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15
企業管治報告	1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9
董事會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51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	57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59
綜合權益變動表	61
綜合現金流量表	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4
財務摘要	172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佟飛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

張健行(代理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林雷

張曉亞

公司秘書

劉小華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80號5樓

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法律顧問

普衡律師事務所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1-22樓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股份代號

360

網址

<https://www.nfa360.com>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綜覽

於二零二零年，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致力於汽車電子產品的研發、生產和銷售，以及汽車經銷網絡和汽車用品電子商務平台的建設與發展。本集團生產的汽車電子產品主要包括逆變器、充電器、多功能電源和冷暖箱，主要售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美與歐洲市場。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在內蒙古自治區經營汽車銷售、汽車售後服務和汽車保險產品及汽車金融產品的分銷。本集團的汽車用品電子商務平台為客戶提供汽車維修保養零配件以及汽車用品的採購、配送及倉儲服務。

業務摘要

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911,72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750,632,000元），下降約47.92%，主要源於本集團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致使本年度本集團批發服務業以及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收入較去年下降明顯。

本集團批發服務業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20,814,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1,285,000元），下降約66.04%，主要由於受到COVID-19疫情影響，導致各類產品的銷量下滑。

本集團製造業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536,83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68,050,000元），上升約14.70%，主要由於製造業積極開拓新客戶，優化客戶和產品結構，以及對部分客戶提高產品銷售價格。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354,076,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221,297,000元），下降約71.01%。下降主要基於兩個原因：首先，本年度汽車經銷門店受到COVID-19疫情影響較長時間未能營業；其次，內蒙古的當地銀行已因應當地經濟衰退收緊其信貸審批准則，並積極要求於內蒙古經營業務的企業償還貸款；上述銀行政策變動引致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的現金流量承受龐大壓力，從而選擇暫時減小經營規模，部分經銷門店已歇業或僅維持售後業務，且部分汽車品牌的經銷授權因此被收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綜合毛利約為人民幣104,411,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40,082,000元)，下降約25.46%；毛利率由8.00%上升到11.45%。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批發服務業以及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於本年度的收入較去年明顯減少。毛利率上升主要源於本年度來自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總體收入的比重相較去年有所下降。

本集團批發服務業毛利約為人民幣3,97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0,757,000元)，下降約63.05%；毛利率由約17.55%上升到約19.10%。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收入較去年大幅減少，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本年度批發業優化產品結構，淘汰低毛利率產品。

本集團製造業毛利約為人民幣86,424,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72,553,000元)，上升約19.12%；毛利率由約15.50%上升到約16.10%。毛利上升主要源於本年度收入較去年有所上升。毛利率上升主要源於本年度優化客戶結構和產品結構，減少低毛利率產品銷售收入的佔比，以及提高對部分客戶的銷售價格。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毛利約為人民幣14,012,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6,772,000元)，下降約75.32%；毛利率由約4.65%下降到約3.96%。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收入較去年大幅減少。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本年度中國汽車銷售行業整體低迷導致新車銷售利潤下降。

其他收入及盈虧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虧損約為人民幣31,373,000元(二零一九年：收益人民幣4,153,000元)。由盈轉虧主要由於本年度撤銷其他應收款項產生的減值虧損相比二零一九年增加人民幣29,904,000元。此外，本公司因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向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持有的附屬公司High Inspiring Limited發行的本金為35,000,000美元於二零二零年到期的可換股票據(「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相關的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變動，於二零一九年錄得收益人民幣13,624,000元，本年度無此項收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開支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為人民幣298,67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6,044,000元)。確認大部分減值虧損的貿易、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款項」)的債務人為在內蒙古主要從事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利豐鼎盛」)以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合稱「利豐鼎盛集團」)。有關本年度應收款項減值的原因和其他細節，請參考本年報「應收款項回收」之一節。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101,629,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69,649,000元)，下降約40.09%，主要源於本年度銷售人員工資及獎金、運費和其他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因綜合收入的下降而有所減少。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81,232,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02,502,000元)，下降約20.75%，主要由於本集團控制管理人員數量以及壓縮行政開支。

經營虧損

本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408,496,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43,960,000元)。虧損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本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相較二零一九年增加人民幣282,629,000元(「減值虧損增加」)。

融資成本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42,88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3,390,000元)，下降約32.36%。上述下降主要源於二零一九年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產生利息開支約人民幣24,298,000元，而本年度並無有關開支。

稅項

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2,282,000元(二零一九年：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33,804,000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本年度本公司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466,74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91,108,000元)。若扣除減值虧損增加，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相較二零一九年減少人民幣6,989,000元，主要源於本年度嚴格控制成本及各項開支。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約人民幣6.90分(二零一九年：每股虧損人民幣2.82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狀況與流動資金

本集團於本年度繼續保持一貫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資產維持良好流動性。本集團經營性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68,56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3,584,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78,559,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5,408,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57,752,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62,676,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78.87%(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11%)。資產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本年度對利豐鼎盛集團的應收款項確認了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40,744,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89,982,000元)，其中約31.79%以美元(「美元」)借入，約68.21%以人民幣(「人民幣」)借入。所有借款須按固定利率計息，其中約人民幣286,595,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54,149,000元須於一年後但不超過五年內償還。

本集團於本年度對借款的需求整體平穩。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的借貸額約為人民幣9,933,000元。本集團擁有健康及充足的經營現金流、銀行存款及銀行信貸額度，足以支付日常營運。

應收款項回收

本集團的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利豐鼎盛集團所欠本公司子公司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內蒙古創贏」)及其附屬公司的款項(「利豐鼎盛應收款項」)。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金額約為人民幣613,481,000元。利豐鼎盛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於在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完成從利豐鼎盛處收購內蒙古創贏100%的股權(「收購」)之前利豐鼎盛集團對內蒙古創贏及其附屬公司的欠款人民幣655,652,000元。收購的細節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的通函。

與收購相關的工作開始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主要由本公司當時唯一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杜敬磊先生(「杜先生」)負責。杜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擔任利豐鼎盛的董事長和法定代表人，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辭去法定代表人的職務，但依然擔任董事長的職務。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杜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的職務。杜先生在其被逮捕之前一直全面負責利豐鼎盛集團的經營管理，是利豐鼎盛集團最核心的管理人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二零年六月底，杜先生所涉案件第一次開庭，目前該案件處於審理過程中，法院尚未作出最終判決。

為明確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回收性，本集團成立的調查團隊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中旬開始對利豐鼎盛集團的財務及經營狀況進行實地盡職調查，並在之後由本公司新任行政總裁趙煜峰先生帶領調查團隊數次奔赴內蒙古和相關各方溝通，尋求和落實儘快回收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最佳方案。

調查團隊瞭解到的有關利豐鼎盛集團的相關信息主要包括：

1. 利豐鼎盛集團的業務營運於二零二零年初COVID-19疫情爆發後出現大幅縮減並持續受到疫情的影響，於二零二零年產生的收入較二零一九年大幅減少，且其經營情況至今並無實質改善；
2. 內蒙古的當地銀行已因應當地經濟衰退收緊其信貸審批准則，並積極要求於內蒙古經營業務的企業償還貸款。這對利豐鼎盛集團的現金流造成了龐大壓力，致使用於撥付其於二零二零年營運的集資成本大幅增加；及
3. 根據利豐鼎盛集團提供的材料，杜先生亦已就金融機構（與汽車製造商有密切關係或受彼等控制）及多間銀行向利豐鼎盛集團提供的貸款提供個人擔保。由於前述杜先生被捕事由，該等銀行及其他債權人加強了對利豐鼎盛集團對其所欠款項的催收力度，且若干汽車製造商已終止或選擇不再重續彼等先前向利豐鼎盛集團授出的經銷授權。

基於上述信息，本公司相信利豐鼎盛的流動資金已經出現重大風險。如果杜先生被定罪，結合利豐鼎盛集團較差的經營情況，很有可能會出現利豐鼎盛集團的債權人陸續通過司法途徑回收債權的情況。如果出現上述情況，利豐鼎盛集團只能在法律程序中被迫處置作為其主要資產的土地使用權和房產，將處置所得用於償還債務。根據中國的司法慣例，在法律程序中處置資產的所得通常都會明顯低於其合理價值。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基於上述考慮，本公司對利豐鼎盛應收款項計提了較高金額的減值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為回收利豐鼎盛應收款項，截止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已經採取的措施包括如下：

1. 已經完成將利豐鼎盛對第三方享有的債權的質押，作為利豐鼎盛集團償還利豐鼎盛應收款項的擔保。上述被質押的債權金額合計約為人民幣596,800,000元，但該等債權的可回收性暫時無法確定；及
2. 已經促使利豐鼎盛將其持有的若干子公司的股權質押給本集團。

基於上述已經採取的措施，董事會認為暫無必要對利豐鼎盛應收款項進一步計提減值。本集團管理層將在適當時候通過合理的方式實現已經質押的股權和債權，從而回收利豐鼎盛應收款項。

資本結構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於本年度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本集團製造業務約75%的收入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其他業務均位於中國。因此，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借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1,291,232,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37,231,000元)，當中包括：(1)股本人民幣556,286,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6,286,000元)；(2)儲備人民幣(283,431,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5,313,000元)；及(3)負債人民幣1,018,377,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25,632,000元)。

財務擔保與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作本集團銀行借款之擔保之存貨、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賬面淨值合計約為人民幣100,056,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8,168,000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屬公司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創贏與錫林郭勒盟利豐心路舊機動車交易市場有限責任公司（「利豐心路」）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利豐心路同意購買內蒙古創贏持有的興安盟利豐泰宇汽車銷售有限公司（「興安盟泰宇」）54.5%的股權（「興安盟泰宇股權出售」），轉讓對價為人民幣4,409,772元。興安盟泰宇股權出售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完成後，興安盟泰宇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內蒙古創贏與錫林郭勒盟眾壹商貿有限公司（「眾壹商貿」）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眾壹商貿同意購買內蒙古創贏持有的烏蘭浩特市利豐泰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54.5%的股權、興安盟泰宏五菱汽車銷售有限公司54.5%的股權以及興安盟利豐泰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100%的股權（「三家公司股權出售」），轉讓對價分別為人民幣990,385元、人民幣4,350,434元和人民幣8,387,167元，合計人民幣13,727,986元。三家公司股權出售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完成後，上述三家公司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利豐心路、眾壹商貿及其各自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而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該出售不構成本公司須予公布交易或關連交易。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本年度無重大投資。本集團沒有明確的未來重大投資或購入業務的計劃。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批發服務以及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位於中國，結算貨幣為人民幣，因此不存在匯兌風險。

本集團製造業務約75%的營業額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而購買用於生產這些產品的原材料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美元兌人民幣貶值通常會對本集團製造業務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通過借入美元借款管理其美元外匯風險，以降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美元借款金額約為16,499,000美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美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

本集團面對的其他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主要包括中國經濟的未來發展和中美關係。如果中國的經濟走向疲軟，消費者購買新車和汽車相關產品和服務的意願和能力將受到負面影響，從而減少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營收。美國是本集團製造業的主要出口市場，如果中美關係惡化，可能會影響本集團製造業的業績。本集團將密切關注中國的經濟走向，已採取精簡人員和合理減少其他開支的方式來降低成本，及時應對該等風險及不確定性。同時，本集團製造業努力開拓國內市場，減少對出口市場的依賴。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142名全職員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1名)，其中管理人員251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吸引人才並挽留優質員工。本集團的僱員酬金組合包括工資、獎金(例如根據工作表現的花紅)及津貼。本集團同時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和福利，並制定和實施期權計劃作為本集團的長期獎勵計劃。有關期權計劃之詳情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內披露。本集團重視員工的發展，並基於本集團的戰略目標和本集團員工的績效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計劃。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集團一直持續推動建立環境相關管理體系及制度並不斷加以完善。該等制度要求本集團所有員工在日常工作中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汽車經銷網點在正式運營前均取得環保部門的許可，並在後續運營中嚴格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及法規，把對環境的損害降至最低。本集團的製造業務主動將綠色理念融入產品的設計及製造中，為客戶提供節能環保的產品。本集團鼓勵員工節約能源和珍惜資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遵守法律及法規

於本年度，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均遵守對本集團經營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及法規涵蓋勞動、消防、環保、產品責任等方面，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與僱員、客戶和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重視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和其他相關各方的關係，因為該等關係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關鍵。本集團在日常經營中遵循合法、公平、合理和互利的原則，妥善處理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和其他相關各方的關係。

行業發展、業務進展及展望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統計，中國於本年度的乘用車銷量約為2,017.8萬輛，相較二零一九年下降約6.0%。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的分析，二零二零年伊始的COVID-19疫情使汽車行業面臨嚴峻挑戰和重大困難。隨著疫情的好轉，下半年行業景氣度雖有所提升，但下降勢頭仍未逆轉。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本集團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網絡位於內蒙古自治區，主要業務包括汽車銷售及售後服務，以及汽車保險產品和金融產品的分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受爆發COVID-19疫情以及中國宏觀經濟下行的影響，中國乘用車市場繼續呈現負增長。中國汽車行業整體不利的市場環境和COVID-19疫情導致消費者收入預期及汽車消費欲望下降。主要基於上述原因及內蒙古當地銀行信貸審批政策收緊，本集團的汽車經銷門店於二零二零年初數個月的業務收入大幅下降，但仍需支付租金、員工薪水和社保費用等固定支出，致使二零二零年上半年的經營業績未如理想。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受河北COVID-19疫情復發以及多地汽車零部件外包裝出現核酸陽性事件之影響，本集團的汽車園區配合當地政府進行了為期近三個月的隔離運營以防止疫情擴散，致使整車和零配件的採購和銷售在二零二零年的十一月和十二月受到較大衝擊。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在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領域主要實施了下述經營策略：

第一，關閉了一些經營效益較差的經銷門店，並對相關閑置固定資產進行了整合及招租。

第二，合併總部管理部門以精簡管理層，同時降低門店的管理人員佔比，提升管理效率。

第三，引進適合當地客戶消費習慣的汽車品牌，如星途等。

第四，逐步恢復受COVID-19疫情影響而停止運營的品牌授權，如東風標緻和廣汽菲克等。

第五，啟動二手車、汽車牌證代辦等汽車銷售衍生業務的運營。

預計汽車經銷行業短期內仍面臨較大的壓力，為提升經營業績，本集團計劃在二零二一年採取以下經營策略：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第一，順應汽車整體消費升級趨勢，引入新能源汽車品牌以及恢復具有市場潛力的自主汽車品牌經銷，持續優化本集團經銷的汽車品牌結構。

第二，在銷售環節加強零售產品套餐的設計和差異化營銷手段的使用。在售後環節，加強對現有客戶資源的管理和開發；對售後業務過程進行細化管控，提升客戶滿意度。

第三，致力於精益管理，在各個汽車經銷網點完善經營目標責任制，全面梳理經營和管理環節，提升經營效率。

本集團汽車用品批發業務

本集團以「美車驛站」電子商務平台為基礎經營汽車用品批發業務。該電子商務平台面向小型零售服務門店，為這些客戶提供維修保養零配件和汽車用品的採購、配送及倉儲服務；同時也吸納相關廠家及大型批發商於「美車驛站」平台上開設店鋪，為其提供銷售、收款及配送服務，構建集汽車用品批發業務自營及第三方銷售於一體的電子商務平台。

本集團製造業

本集團出口業務在二零二零年受到COVID-19疫情的影響。在做好復工復產的基礎上，我們從客戶結構、訂單結構、付款資信、動態應收、成品庫存和訂單數據分析入手，優化了產品品類結構、產品價格結構和生產組織模式，出口業務在下半年取得明顯增長。我們將按既定戰略安排，強化管理並落實各項經營策略。鑒於我們的製造業將繼續受到中美貿易戰、人民幣匯率波動、大宗物料價格波動的影響，需要持續觀察市場經營動態，加強和供應商及客戶的溝通，實時調整各項策略。

我們的前裝業務工作重點為確保供貨、及時回收貨款和拓展新客戶。傳統OEM業務量有明顯提升，新能源汽車的相關業務受COVID-19疫情影響較大。按照「求生存、控品類、提效益」的原則，內銷業務落實預付款後接單、收齊貨款後出貨、梳理產品庫存、加大促銷非常備產品力度和優化明星產品服務體系等各項經營策略，現金流及資源使用效率有明顯提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製造業的總體經營業績在COVID-19疫情影響下仍大幅增長，在吸引新客戶和推出新產品方面都有所進展。

本集團製造業在二零二一年將優化組織結構、加大團隊激勵和進一步整合資源，以提高管理效率和敏銳捕捉市場機會，在改善客戶和產品結構並增強客戶粘性的基礎上進一步提升業績。

業務優化、收購與展望

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將對現有業務進行評估，並考慮妥善處置長期虧損且前景不明的相關業務，以優化資源配置，改善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也將考慮在適當時機收購盈利良好且具發展潛力的業務，提升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佟飛先生

佟先生，38歲，研究生學歷，於二零一二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歷任華潤租賃有限公司業務發展部總監、華中融資租賃有限公司助理總裁、世紀華中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北京森沃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就專業資格而言，佟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從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取得基金從業資格證。佟先生具備豐富的金融知識及資本運作經驗。佟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加入本集團。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先生

王先生，57歲，非執行董事，畢業於合肥工業大學，於一九八五年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及於一九八八年獲得工業管理工程專業碩士學位。王先生自二零零八年起一直受聘於CDH Investments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鼎暉投資」)，其目前職位為董事總經理。自二零零二年起，王先生擔任鼎暉投資多家聯屬公司的副總裁及董事總經理。加入鼎暉投資前，自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王先生於中國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擔任投資顧問部門的經理。王先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3)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張健行先生

張先生，54歲，非執行董事，畢業於同濟大學，持有土木工程理學士學位，自二零一一年起一直受聘於鼎暉投資，其目前職位為董事總經理。加入鼎暉投資之前，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張先生於華潤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運營總監。張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先生

胡先生，5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於一九八六年、一九八九年及一九九五年自廈門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經濟學碩士學位及經濟學博士學位，亦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自二零零零年起至今為暨南大學管理學院教授，並自一九八九年至二零零零年於廈門大學擔任多項教職。自二零零四年至二零一零年間，胡先生為華潤錦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股份代號：000810，現更名為創維數字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自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間及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三年間，胡先生亦曾分別於廣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461)及廣東宏大爆破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683)擔任獨立董事。其后，自二零零八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擔任廣州卡奴迪路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656，現更名為摩登大道時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間擔任湯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300146)獨立董事。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間擔任廣州視源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002841)的獨立董事。目前，胡先生為廣東三雄極光照明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300625)、廣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現更名為中信證券華南股份有限公司)及深圳市特力(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號：特力A，000025；特力B，200025)的獨立董事。胡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林雷先生

林先生，53歲，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一九九零年自中國人民大學取得經濟應用數學專業學士學位，為新華信國際信息諮詢(北京)有限公司(現更名為特恩斯新華信市場諮詢(北京)有限公司，「新華信」)的創辦人及董事局主席。於一九九二年創辦新華信前，自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二年，林先生於對外經濟貿易部工作。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至二零一八年二月二十七日，林先生為神州租車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6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二日，林先生為樂普(北京)醫療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股份代碼：300003)的董事。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林先生為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目前，林先生為北汽藍穀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碼：600733)的獨立董事和北京大鈺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就專業會籍及資格而言，林先生曾任中國市場信息調查業協會(CAMIR)副會長和中國汽車工程學會(SAE)理事，現任中國汽車流通協會(CADA)專家委員會委員。林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加入本集團。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

張曉亞先生

張先生，5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畢業於山東大學及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管理學院，為高級工程師。張先生現任中鼎聯合牧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同時還擔任北京信達嘉鼎投資有限公司經理、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319)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廣州珠江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NEEQ上市公司，股份代號：871828)獨立董事。張先生之前曾擔任航美傳媒集團(納斯達克股份代號：AMCN)董事兼總裁、銀廣通傳媒集團董事長及思源經紀(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至二零一三年四月)獨立董事。張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高級管理人員

趙煜峰先生

趙先生，45歲，本公司行政總裁，全面負責本公司運營及管理。趙先生亦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的董事。

趙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河北科技大學，本科學歷，於加入本集團之前歷任江海證券有限公司上海投資銀行部副總裁、江海證券有限公司場外市場五部總經理以及上海國富光啟雲計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和董事長。趙先生具備豐富的金融知識及資本運作經驗。趙先生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六日被任命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陳功義先生

陳先生，45歲，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製造業的業務。陳先生亦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陳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洛陽工學院機械設計及製造專業，本科學歷。陳先生曾供職於北方國際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五彩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就職於招商局地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從事房地產開發及管理相關工作，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就職於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基金投資及管理工作。陳先生具備優秀的管理和組織協調能力。陳先生在二零二零年五月加入本集團。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內的本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為帶動本集團業務增長及管理的要素。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或標準守則所定義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董事會

職責與授權

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控制由董事會負責，董事會的主要職責為發揮領導作用及批准策略政策與計劃，以提升股東價值。全體董事真誠地執行職務，並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客觀地作出決定以及時刻以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行事。

所有董事均可全面適時地取得所有相關資料，以及獲得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與高級管理層的意見及服務。任何董事可於適當情況下向董事會提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董事會已實施合適措施及內部監控程序，確保本公司根據一切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以謹慎及誠信的方式經營業務。

企業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人員有責任及時向董事會提供足夠資料，以使董事會適時作出知情決定。各董事有權獲得致使彼等作出知情決定所需的本公司有關記錄。有關董事履歷詳情以及彼等的關係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一節。

預留由董事會討論及批准的事宜包括下列各項：(i)企業策略；(ii)年度預算及年度業務計劃；(iii)年度及中期業績；(iv)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v)重大收購、出售及資金交易；及(vi)其他重要運營及財務事項。

由董事會特別向管理層授權的主要企業事項包括編製年度及中期財務報表以讓董事會在刊發前批准、執行董事會採納的業務策略及行動、充分實施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遵守相關法定規定及規則與法規。執行董事肩負個人責任，須監督及監察特定業務單位的運營及執行董事會所制定的策略及政策。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並與董事會其他成員分享彼此的知識及經驗。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現包括一名執行董事與五名非執行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佟飛先生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先生

張健行先生(代理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先生

林雷先生

張曉亞先生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就獨立性作出的年度確認書或確認書，而本公司認為有關董事為獨立人士。

全體董事為董事會投入大量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精神，使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此外，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帶領管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及為董事委員會服務，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有效方針作出多項貢獻。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代理主席亦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董事委任及重選

董事均以三年固定任期獲委任。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規定，三分之一董事(包括執行及非執行董事)須每年退任。每年退任的董事應為董事會於該年委任的董事以及自推選或重選起計任期最長者。退任董事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除各非執行董事所訂立服務協議或委任書(視情況而定)外，彼等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簽訂任何形式的服務合約。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董事會代理主席為張健行先生，而行政總裁的職能則由趙煜峰先生執行。董事會代理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及維持董事會有效運作，而行政總裁則獲授權有效管理本集團各方面的日常業務。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守則條文第A.6.5條，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建立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藉此確保其繼續向董事會作出知情的相關貢獻。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安排由公司秘書為董事(包括佟飛先生、王振宇先生、張健行先生、胡玉明先生、林雷先生及張曉亞先生)就企業管治進行講解，並向彼等提供規管更新的閱讀材料以供彼等參考及研究。董事須向公司秘書提供其培訓記錄以作記錄。

董事委員會及企業管治職能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項。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已制訂明確的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fa360.com」及聯交所網站，並可按要求供股東查閱。所有董事委員會就其決策或建議向董事會匯報。

所有董事委員會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職務，並可於適當情況下作出合理要求以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主席)及林雷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王振宇先生。胡玉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合適會計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審核委員會成員均非本公司現有外聘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參考企業管治守則釐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首要職務為(i)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在提交董事會前考慮本集團財務主任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或特別事項；(ii)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以及核數過程的客觀性及成效；(iii)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iv)審閱本公司財務報告系統、內部監控系統、風險管理系統、內部審核職能以及有關程序及安排是否充足及行之有效，以便本公司僱員在保密情況下就本公司財務報告、內部監控或其他事宜可能出現的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董事會採納經更新的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據此，審核委員會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亦須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系統。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通過其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五月十四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會議進行(其中包括)以下工作：

- 審閱及討論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並與管理層討論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及
- 審閱本集團內部監控、財務報告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於本年度內舉行的審核委員會會議，並就審核及財務報告事宜引起的問題與審核委員會成員展開討論。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主席)及張曉亞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張健行先生。

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經參考企業管治守則後確定。根據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建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以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及(ii)獲轉授責任釐定個別執行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通過其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六日舉行的會議進行(其中包括)以下工作：

- 審閱並討論本集團薪酬政策、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及評估執行董事的表現。
- 討論並決定本公司新委任的行政總裁趙煜峰先生的薪酬。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薪酬由董事會聽取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釐定。根據現行薪酬安排，執行董事有權獲取的報酬包括薪金及董事會釐定的表現相關花紅。非執行董事有權獲取董事袍金及董事會釐定的年度花紅。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有權獲取固定金額的薪酬。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薪酬，作為加入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就有關本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的管理事務而離職的補償。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0。

於二零二零年，向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員工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4
1,000,000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分別為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曉亞先生及林雷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張健行先生（主席）。

提名委員會參考企業管治守則釐定職權範圍。根據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首要職務主要為(i)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ii)物色具備合適資格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有關提名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作出建議；(iii)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iv)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將通過考慮董事候選人的品格、誠信、成就、經驗、資格和可投入予本集團業務的時間等因素評估候選人擔任董事的合適度。於提名委員會向董事會提名合適的董事候選人後，董事會應就所有有關任命候選人為董事的事項和就其建議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的候選人的事項作出最終決定。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當中載有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方針。因此，在甄選董事會成員的候選人時，會考慮的各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資歷、技能、知識及工作年資，並考慮本公司本身的業務模式及不時的具體需要。本公司目前並沒有為執行政策而制定可計量目標。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獨立於本集團管理層，有助於監督管理過程。就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及資歷、技能、知識及工作年資而言，鑒於現時董事會成員來自不同業務及專業背景且分佈於不同年齡段，故董事會相當多元化。有關董事會各成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一節中。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通過其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八月六日舉行的會議進行以下工作：

- 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均衡專業知識、技能及經驗；
- 建議重新委任於本公司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及
- 建議委任趙煜峰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戰略委員會

本公司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張曉亞先生、王振宇先生及林雷先生（主席）。戰略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制定及修訂本集團未來發展戰略、開展程序及提高重大決策程序的效率和質素。戰略委員會須就重大投資及融資事宜召開會議進行商討。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參與任何需要戰略委員會參與的企業行動。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3.1條所載的職能。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職業發展、本公司在遵守標準守則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於本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宜。

董事及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曾舉行五次董事會會議。下表載列各董事出席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的董事會會議、董事委員會會議及本公司股東大會的記錄：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大會
佟飛先生	5/5	—	—	—	1/1
王振宇先生	5/5	3/3	—	—	1/1
張健行先生	5/5	—	2/2	2/2	1/1
胡玉明先生	5/5	3/3	2/2	—	1/1
林雷先生	5/5	3/3	—	2/2	1/1
張曉亞先生	5/5	—	2/2	2/2	1/1

董事及核數師就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董事須對賬目承擔的責任及外聘核數師對股東承擔的責任載於第54、55及56頁。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可能會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項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旨在保障本集團的資產，盡量減低本集團所承受的風險，並用作日常業務營運的管理工具。該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失誤的風險，以達成業務目標，並僅可就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於本年度內，本集團設有內部審核職能，以審視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足夠及有效。

董事會負責維持及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內部審核人員透過檢討該等系統每項重要措施及程序以及評估本集團業務可能存在的營運及合規風險，詳細評估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審核委員會審閱及討論本集團內部審核人員的發現以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提供的意見及建議。參考審核委員會的報告，董事會已舉行會議藉以審閱本集團涵蓋內部監控、財務、營運、合規控制等所有主要控制及風險管理職能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屬有效及足夠。

本集團已制定用於發佈內幕消息的系統及程序，以確保得以及時識別內幕消息。董事及本集團管理層瞭解內幕消息必須根據上市規則和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的規定予以處理及發佈。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有效及一致地發佈內幕消息，該等工作由公司秘書協助執行，並於有需要時尋求外部法律顧問協助。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亦已評估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和經驗，以及其培訓計劃和預算是否足夠，並認為該等措施有效及足夠。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於本年度內，就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核數師」)於二零二零年的核數服務已付／應付核數師的費用為人民幣2,500,000元，用於年度審核服務費用。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核數師的表現。

公司秘書

本公司並無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為公司秘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劉小華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瞭解至為重要。本公司亦明白保持透明度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的重要性，因其有利於股東及投資者作出最佳投資決策。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nfa360.com」以刊載有關本集團業務發展及運作、財務資料及企業管治常規的廣泛最新資料及其他資料供公眾查閱。如有垂詢，股東及投資者可直接將意見投寄本公司總辦事處，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1133號來福士廣場T1幢19樓1907室。本公司將儘快處理及詳細解答查詢。

董事會歡迎股東提出意見，並鼓勵彼等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就其可能對董事會或管理層的任何關注事項提問。本集團董事會成員會出席大會，解答股東的任何提問。

本公司繼續加強與投資者的溝通及關係，並指定高級管理人員保持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進行定期會談，以知會彼等有關本集團的發展。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股東大會上會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供股東審議及投票。此外，根據章程細則，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本公司附有股東大會投票權的繳足股本的股東可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以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目的須載於書面要求內。

股東可向本公司寄發書面查詢以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或建議。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1133號來福士廣場T1幢19樓1907室(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傳真：86-(0)21-6140 8810

電子郵件：gavin_liu@nfa360.com

企業管治報告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妥為簽署的書面要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存放於及寄發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方為有效。股東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對其章程細則作出任何變動。章程細則的最新版本可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股東亦可參考章程細則以取得有關其權利的進一步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所有在股東大會提呈的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而投票表決結果將於緊隨有關股東大會後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fa360.com)刊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關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框架、期間及範圍

本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所編製。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為本公司向公眾發布的第五份報告，旨在闡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規定履行其有關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方面義務的政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于本年度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所載「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所披露資料主要涉及本集團的兩間生產廠房、批發服務業務及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對其業務及社區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公司不僅致力於為股東創造價值，亦致力於促進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有效的企業管治。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已於營運及活動中納入若干環境、社會及管治標準。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測本集團各成員公司所開展的各項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的發展、執行及成效。

利益相關者參與

本公司意識到其利益相關者的期望及反饋是本公司持續提升可持續發展表現不可或缺的一環。為使本公司在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能披露其最具重大影響的事宜，本公司在定期參與會議安排利益關係者(包括投資者、股東及僱員)參與其中，透過日常營運(例如例會、公司網站、書面／電子信件、培訓等)保持與利益相關者的有效溝通以討論及檢討關注事項，這有助本公司理解利益相關者的合理預期及利益，並為未來挑戰做好準備。

利益相關者反饋

本公司歡迎利益相關者提供意見及建議。閣下可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或其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提供寶貴意見，並郵寄至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80號5樓。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環境保護

為實踐本集團致力於可持續發展並遵守環保法律及法規的承諾，我們力求將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保持綠色營運及綠色辦公室的慣例。

1.1 排放物

本集團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並受其規管。本集團總部參考有關法律規定及國家標準制訂一套相關指引，以令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日常營運中遵守該等指定規則及規定。年內，本集團未因涉及環境污染而遭受任何罰款或相關訴訟。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一方面產生於本集團辦公室、製造業兩家工廠廠房和汽車經銷網點營運的電力使用，另一方面產生於集團車輛燃油消耗、廢紙、污水等。為減少碳排放量，本集團除採取節約用電的措施外，還大幅推廣綠色能源，在工廠廠房採用太陽能光伏發電。另外，本集團大力倡導員工綠色出行，主張廢紙重複使用，持續將處理後的污水進行回用，有效地降低了二氧化碳的排放量。本集團二零二零年二氧化碳排放量為7,726.25噸，相較二零一九年減少了1,882.26噸。本年度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密度(按每名僱員計算)為每人5.44噸。

本集團的廢氣排放(包括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及顆粒物)主要源於車輛的使用。為了減少廢氣排放，本集團定期對車輛進行維修、清潔，使用優質汽油，提倡員工使用公共交通工具出行。疫情期間差旅活動的減少亦縮小了廢氣排放的總量。本集團二零二零年廢氣排放數據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同比減少 (%)	本年度密度 (按每名僱員計算)
氮氧化物(噸)	0.123	0.0795	35.41	0.000056
二氧化硫(噸)	0.003	0.0021	32.72	0.000001
顆粒物(噸)	0.009	0.0059	38.38	0.00000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運營時產生的各種廢棄物中，有害廢棄物主要為各附屬公司辦公室產生的辦公垃圾(包括廢硒鼓、廢墨盒等)；無害廢棄物主要為營運產生的廢輪胎、廢電瓶及廢水。由於本集團零售服務業務已於二零一九年度終止經營，車輛維修業務產生的廢油量減少了99.74%，廢輪胎及廢電瓶等無害廢棄物的產生量亦幾乎歸零；本集團對於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和無害廢棄物進行分類處理，針對可以循環利用或再加工的廢棄物，回收出售給相應供應商以節約能源。針對其他廢棄物，本集團交給有資質的第三方進行合法處理，以降低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注重廢水排放管理，採用循環利用等措施，降低廢水排放量。下表列示了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和二零一九年各種廢棄物的產生量。

有害廢棄物：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同比減少 (%)	本集團密度 (按每名僱員計算)
廢硒鼓(噸)	0.3	0.24	19.00	0.000171
廢墨盒(噸)	0.81	0.74	8.89	0.000519
廢油(噸)	51.62	0.13	99.74	0.000094

無害廢棄物：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同比減少 (%)	本集團密度 (按每名僱員計算)
廢輪胎(噸)	225.98	0.01	100.00	0.000008
廢電瓶(噸)	17.94	0.02	99.90	0.000013
廢水(噸)	154,487.12	47,195.06	69.45	33.212569

1.2 資源使用

本集團資源消耗主要為水、電、紙(包括辦公用紙和包裝用紙)。在運營過程中，本集團積極倡導綠色辦公理念，通過多種舉措減少資源消耗。例如：

- 減少使用一次性包裝材料，將零部件的包裝材料逐漸由紙箱轉變為可循環利用的塑料箱；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採用電腦自動洗車技術，節約水電使用；
- 在公共區域設置節約用水、節約用電的標語；
- 節假日提前關閉水電，派遣專人管理，避免休息日裏產生的不必要的資源浪費；
- 辦公區域及營業場所統一使用LED節能燈管，分區分排控制；
- 優先採用網絡電話會議，減少不必要的長短途差旅碳排放；及
- 採用OA (office automation)系統進行文件審批、報銷，並採取指紋考勤打卡，實現無紙化辦公。

經過上述各項節能措施，本集團二零二零年用水量、用電量及用紙量皆有下降。本集團二零二零年用水總量為173,322.56噸，相較於二零一九年減少了10.25%，總量較二零一九年減少了19,786.34噸。本集團的用水主要來自市政供水管道，並無求取水源上的困難。本集團二零二零年用電總量為6,099,954千瓦時，由於疫情經營活動的減少導致用電總量較二零一九年減少2,224,359.45千瓦時。本集團二零二零年用紙總量為854,500張，較二零一九年減少32,177張。本集團所用包裝材料主要包括硬紙板、紙張、塑料，二零二零年包裝材料總量為3,705.43噸(二零一九年：3,708噸)，相比二零一九年減少了2.575噸。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同比減少 (%)	本年度密度 (按每名僱員計算)
水(噸)	193,108.90	173,322.56	10.25	121.97
電(千瓦時)	8,324,313	6,099,954	26.72	4,292.72
辦公用紙(張)	886,677	854,500	3.63	601.34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3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生產過程中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的重大影響主要為水、電使用造成的資源消耗和碳排放，為減低對環境和資源的影響，本集團不僅嚴格遵守各項環境法律法規，而且踐行清潔運營，堅持技術創新，不斷提高資源使用效率，降低廢棄物的排放。

2. 社會責任

2.1 僱傭及勞工常規

本集團相信與僱員保持良好的關係為其成功的一個關鍵，為確保僱員的滿意度，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僱員福利及綜合培訓計劃以鼓勵僱員發揮其潛能並善用其能力。

本集團內部所採用有關(i)招聘及晉升；(ii)工作時數；(iii)假期；(iv)平等機會；(v)多樣化；(vi)反歧視；(vii)其他待遇及福利；(viii)薪酬及解僱的常規及政策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及其他相關法律及法規。藉由該等常規及政策，本集團旨在平等對待每一位員工並確保概無員工(包含本集團潛在候選人)因民族、種族、國籍、性別、宗教、年齡、性取向、婚姻情況等社會身份而受到歧視。

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已採納一份員工手冊，其中包括有關僱傭管理、終止僱傭權利、業務行為、社會保障基金、薪酬、僱員福利、休假福利、工作時數／加班及績效管理和其他僱員福利政策的資料。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除法定福利外，本集團還設立《期權計劃》，以向為本集團業務之成功作出貢獻之董事及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提升員工歸屬感和幸福感，本集團還開展豐富多彩各類文體活動，以豐富員工工作和生活，為員工創造更好的工作體驗。下圖為本集團附屬公司舉行各類文體活動的照片。



2.2 健康及安全

為保障僱員的職業健康及安全，本集團致力於提供安全、健康及舒適的工作環境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工傷保險條例》及其他適用法規。僱員須嚴格遵循所有安全規則及法規，並隨時採取現有適當保護措施避免意外，保護彼等及其同事遠離安全風險。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充足的安全設備，亦為全體僱員投保工傷保險，僱員因工受傷時可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獲得若干賠償。就新招聘的僱員而言，本集團將安排相關培訓以確保該等僱員能完全理解僱員手冊中的規則（包括與工作相關的風險及相應的保護措施）。於本集團的工廠，新進僱員的主管負責密切監督彼等於生產廠房的活動，以保障該等新進僱員的健康及安全。

除安全培訓外，本公司每年舉辦消防安全研討會，以確保僱員理解並熟悉消防安全及消防救援知識並於必要且適當時安排消防演習。各種消防設施已在辦事處安裝，包括消防灑水系統、滅火筒、滅火喉等，並由外部專業團隊定期進行維護，以減低消防隱患和提高全體員工的防火意識。

由於COVID-19的爆發，本集團已採取措施確保員工、本集團內部安全及業務連續性。為響應中國政府的公共衛生措施，本集團已在旗下中國生產廠房迅速建立危機管理工作團隊，協調及安排提供服務以維持正常營運。除了中國處於封鎖時期，本集團在恢復營運後加強其工作區域的環境衛生，確保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例如向其員工提供充足的保護裝備及外科口罩及在進入場所之前對員工及供應商進行嚴格的體溫檢測。本集團亦向員工發出指引，就員工及相關家庭成員中爆發COVID-19時的報告措施提供意見。

2.3 發展及培訓

為鼓勵僱員發展，本集團提供人力資源培訓(包括定製培訓課程)，幫助彼等發展能推進其職業生涯的管理知識及其他專業技能。

本集團向新進僱員提供入職培訓以幫助彼等熟悉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的文化、業務及營運。此外，為提升僱員的職業技能，本集團亦定期開展各項業務培訓。

本集團已制定科學的表現評估管理系統，以確保表現評估的標準公開且評估的過程及結果公正及公平。個人表現結果與僱員的收入及於本集團內晉升的機會相關。

2.4 勞工標準

本集團嚴格禁止童工及強迫勞動，並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的規定。在招聘過程中，我們會對員工的身份進行審核及驗證，以確保並無聘用童工。本集團亦嚴格遵守有關工時、休息與假期的中國勞動法規，以保證全體僱員身心健康。僱員不會被強迫加班，並有權根據當地法規獲得加班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5 供應鏈管理

在選擇供應商時，本集團已就審查供應商資質設立若干標準，包括檢討企業法人資質、資歷級別、註冊資本、ISO質量認證、ISO環境認證、ISO職業健康安全認證、生產安全及財務狀況。我們亦對供應商的生產廠房進行實地考察，並審閱供應商所提供資料的真實性。

本集團亦致力確保其供應商履行社會責任，並敦促供應商採取措施減少環境及社會風險。本集團密切監督供應商的表現並定期進行評估。

2.6 產品責任

本集團遵守若干與其業務營運各方面(如健康及安全、廣告、標籤及與其產品及服務有關的私隱事宜)相關的中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

本集團意識到保證其產品及服務安全至關重要。本集團的製造業在設計及生產汽車配件的過程中採取嚴格的品質控制體系，並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規定以及客戶要求為其產品投購產品責任保險。本集團的服務業務審慎審查供應商的資質，以確保該等供應商所提供產品的品質。

本集團的客戶資料透過客戶關係管理系統集中管理。本集團所有僱員(尤其是從事本集團服務業務工作的僱員)均須對客戶資料嚴格保密，嚴禁未經授權使用任何客戶資料。

本年度內，本集團概不知悉任何違反產品及服務(包括產品及服務品質、廣告、標籤、客戶私隱、客戶權利及權益等)的法律及法規，從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2.7 反貪污

本集團于營運過程中維持高水平的商業誠信，絕不容忍任何形式的貪污或賄賂，並且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其他有關反貪污、賄賂、勒索、欺詐行為及洗錢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亦建立行為守則以打擊及防止本集團發生賄賂、貪污、勒索及其他非法活動。該行為守則包括舉報政策，鼓勵本集團僱員、供應商及客戶舉報本集團內任何有關涉嫌非法行為。

2.8 社區投資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社會責任及社區溝通，並已按照社區的需求進行相關社區活動。心懷社會責任，本集團不斷加強其對慈善工作方面的努力。本集團致力透過對教育、慈善及其他領域作出貢獻促進社會發展及進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以及本集團本年度內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集團重組、附屬公司及編製基礎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冊，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七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六第4節「公司重組」詳述的集團重組，為籌備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三日成為組成本集團的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

主要業務

本集團專注於汽車綠色照明和汽車電子電源產品領域的創新生產（本集團製造業務），以及汽車銷售、提供售後服務及分銷汽車保險及金融產品（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旨在向汽車消費者提供優質性價比的產品和服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討論及回顧載於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該等討論及回顧屬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股息政策

本公司股息政策旨在保留足夠儲備供本集團未來發展，同時讓本公司股東可分享本公司的溢利。董事將根據各種因素於股東大會提呈會否分派股息的決議案，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溢利、流動資金、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未來計劃。本集團亦須遵守開曼群島公司法、章程細則以及任何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相關規定。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57頁的綜合綜合收入報表。本年度內按地區及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額及分部業績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6。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內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物業、機器及設備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

投資物業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投資物業的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7。

發行票據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與投資者及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新投資者」，由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間接全資擁有的特別目的公司)訂立票據交換協議(「票據交換協議」)，據此，本公司(作為一方)與投資者及新投資者(作為另一方)已同意以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的有待行使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有待行使可換股票據」)換取本公司將向新投資者發行的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的票據(「票據」)。交割已於票據交換協議日期當日完成(「交割」)。有待行使可換股票據已自交割起被註銷。

票據包含三個批次，本金額分別為4,840,000美元、7,260,000美元及12,100,000美元，將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到期。票據將按年利率10%計息。

發行票據(續)

CDH Fast Two Limited(「CDH」，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與新投資者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訂立股份押記契據(「股份押記」)，據此，CDH持有的2,889,580,226股股份將悉數按第一固定押記方式向新投資者押記，作為本公司及CDH根據或就任何一份或多份交易文件(包括票據交換協議、票據及票據證書(連同票據證書隨附條款及條件(「票據條款及條件」))以及抵押文件(「交易文件」))妥為準時支付及履行所有現時及未來責任的持續擔保。票據條款及條件向CDH施加特定履約責任，違反有關責任將導致其中所界定的違約事件(「違約事件」)。票據當時的未償還本金額將在新投資者向本公司發出還款通知後即時到期償還。根據票據條款及條件，倘發生(其中包括)下列事項，即發生違約事件：(i) CDH法定及實益擁有的股份數目於任何時間按全面攤薄基準少於全部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的42.697%；(ii)股份押記項下已質押的股份數目按全面攤薄基準少於全部已發行及發行在外股份的42.697%；(iii)導致(a) CDH無法維持控制組成、委任或罷免大部分董事會成員的權力；或(b) CDH無法繼續作為本公司最大股東的事件或情況發生；及(iv) CDH就其當前及未來可能擁有的任何股份增設、允許存在或產生任何留置權(根據交易文件增設的任何留置權除外)。因此，票據條款及條件間接向CDH施加特定履約責任，違反有關責任將導致對本公司營運而言屬重大的違約事件。

有關票據交換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於本年報日期，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為4,200,000美元，本公司與新投資者持續就未償還票據的償還進行討論，預期該金額將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底前或五月初償還。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的變動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及財務報表附註30。

股本

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及其於本年度內的變動詳情連同有關原因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約人民幣1,482,219,000元可供分派予股東，惟在緊隨作出有關分派或股息建議的日期後，本公司須有能力在日常業務中償還到期債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呈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的任職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佟飛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

張健行(代理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林雷

張曉亞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個人資料」一節。

根據章程細則第87(1)條，王振宇先生及胡玉明先生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所有有關董事均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的獨立性年度確認書或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的服務合約

佟飛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起生效、王振宇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生效，而張健行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根據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胡玉明先生及林雷先生各自的委任函，彼等各自己獲委任，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起為期三年，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曉亞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席退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資料的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資料於二零一九年年報日期後的變動載列如下：

姓名	變動詳情
趙煜峰先生	— 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二零年八月六日起生效。
張健行先生	— 於原先服務協議的任期屆滿後，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協議，自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席退任。根據該服務協議，張健行先生現時無權自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此外，張健行先生有權在董事會酌情決定下於年末或之前獲發酌情花紅。
張曉亞先生	— 於原先委任函的任期屆滿後，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日起生效，惟須根據章程細則輪席退任。根據該委任函，張曉亞先生現時有權收取年度袍金人民幣100,000元，惟須待董事會進行年度檢討，並按其於本集團的職務、職責及經驗以及現行市場利率而釐定。
林雷先生	— 退任協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6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五日起生效。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於本年度內或年末時，概無存在任何董事或與董事有關的實體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或曾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期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終止原定期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期權計劃（「計劃」），作為對本集團經營成果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的鼓勵及獎賞。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集團僱員、供應商、客戶及業務或策略聯盟夥伴。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起生效，除非遭註銷或修訂，否則將於當日起計十年內有效。計劃主要條款的摘要載於已向本公司股東寄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函內。

根據計劃已經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期權獲悉數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為376,116,501股，分別相當於本公司在採納計劃當日及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及5.56%，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10%限額則作別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期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期權）所發行及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為限。凡進一步授出超出此限額的期權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期權，均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凡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期權之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的期權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其總值（按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

期權計劃(續)

授出期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0港元後接納。所授期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決定，惟於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文規限下，該行使期不得超過期權授出之日起計十年。除非董事全權酌情另行決定，否則並無規定行使期權前必須達到的最短持有期限或表現目標。

期權的行使價將為下列三者中的最高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ii)授出期權當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

期權並無授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計劃授出仍然尚未行使的期權，且計劃項下概無可供發行的股份。根據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63,215,310股，相當於本公司在該日已發行股本總額約5.37%。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並無擁有或視作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以及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根據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 (根據股本衍生 工具擁有者除外) (附註1)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附註1)	股份及根據 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的相關 股份數目總數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CDH Fast Two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DH Fast One Limited (附註2)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Fast Point Limited (附註2)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DH Fund IV, L.P. (附註2)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DV IV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附註2)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hina Diamond Holdings IV, L.P. (附註2)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附註2)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建銀國際光電(控股) 有限公司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 人士(附註3)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續)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 (根據股本衍生 工具擁有者除外) (附註1)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附註1)	股份及根據 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的相關 股份數目總數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High Inspiring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66,900,160 (L)	-	266,900,160 (L)	3.94%
CCBI Investments Limited (附註4)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 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	266,900,160 (L)	3.94%
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4)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 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	266,900,160 (L)	3.94%
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4)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 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	266,900,160 (L)	3.94%
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附註4)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 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	266,900,160 (L)	3.94%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4)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 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	266,900,160 (L)	3.94%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續)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擁有權益 (根據股本衍生 工具擁有者除外) (附註1)	根據股本 衍生工具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附註1)	股份及根據 股本衍生工具 擁有的相關 股份數目總數 (附註1)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4)	於股份中擁有保證權益的 人士	2,889,580,226 (L)	—	2,889,580,226 (L)	42.70%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266,900,160 (L)	—	266,900,160 (L)	3.94%
Fame Mountain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904,761,905 (L)	—	1,904,761,905 (L)	28.15%
武強(附註5)	於受控公司的權益	1,904,761,905 (L)	—	1,904,761,905 (L)	28.15%

附註：

1. 字母「L」代表股份的好倉。
2. CDH Fast One Limited(CDH Fast Two Limited的唯一股東)、Fast Point Limited(CDH Fast One Limited的唯一股東)、CDH Fund IV, L.P.(Fast Point Limited的唯一股東)、CDH IV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DH Fund IV, L.P.的普通合夥人)、China Diamond Holdings IV, L.P.(CDH IV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控股股東)及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hina Diamond Holdings IV, L.P.的普通合夥人)各自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享有間接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續)

附註：(續)

3.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High Inspiring Limited及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訂立票據交換協議，據此，本公司(作為一方)與High Inspiring Limited及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作為另一方)已同意以有待行使可換股票據換取票據。根據票據交換協議，CDH Fast Two Limited與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訂立股份押記，據此，CDH Fast Two Limited(即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將其持有的2,889,580,226股股份向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押記。交割已於票據交換協議日期當日完成(「交割」)。有待行使可換股票據已自交割起被註銷。

根據票據的條款，除非獲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豁免，否則於票據期限內(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到期)，倘CDH Fast Two Limited未能保留控制本公司大多數董事組成或委任或罷免大多數董事的權力，或不再是本公司的最大股東，則本公司可能需要按票據所述的贖回金額贖回票據的全部或部分未償還本金額。於本年報日期，票據的未償還本金額為4,200,000美元。

4. CCBI Investments Limited(High Inspiring Limited及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CCBI Investments Limited的唯一股東)、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建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行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唯一股東)及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東)各自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享有間接權益。
5. 武強(Fame Mountain Limited的唯一董事及唯一股東)被視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於本公司享有間接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上文及「期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的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獲賦予權利，以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此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涉及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該等權利。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董事會報告、本年報內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及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的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以及本董事會報告「期權計劃」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訂立或存在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進行任何關連交易。

獲准許彌償

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公司活動引致的法律行動安排合適的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各董事有權就於或有關彼履行職務或在其他有關情況所蒙受或產生的所有損失或責任，由本公司資產獲取彌償。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被視為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有競爭的業務。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所授出一般授權於聯交所購回任何本公司普通股，且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向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額約佔本年度收入總額不足30%。向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額佔本年度總採購額不足30%。

概無董事、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權益者)在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會報告

釐定應付董事酬金的基準

董事酬金乃由董事會接獲薪酬委員會的推薦建議後釐定。於釐定董事酬金時，本公司計及每位董事的資歷、經驗、其於本公司的職責和責任、本公司業績及目前市場狀況。

稅項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股份而獲得任何稅項減免的事宜。

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代表董事會

執行董事

佟飛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香港
中環
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
告羅士打大廈31樓

致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7至171頁的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這些道德要求以及守則中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有關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生產及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的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分別約為人民幣82,991,000元及人民幣119,550,000元。

管理層已委聘獨立外部估值師協助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減值評估是一個判斷過程，需對與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預測未來現金流量進行重大估計及判斷，包括收入及成本增長率以及貼現率。

我們集中於此範圍，原因是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結餘重大，而該等評估過程涉及重大估計及判斷以及高度主觀，乃基於選取恰當的比較數據及假設，例如未來收入及成本增長率以及貼現率。已取得獨立外部估值以支持管理層的估計。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有關管理層減值評估的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評估獨立專業外部估值師的專業勝任能力及客觀性；
- 根據我們對相關行業的認識及借助估值專家評估所用估值方法、關鍵假設及估計的適當性；
- 根據我們對業務及行業的認識，對關鍵假設的合理性提出質疑；及
- 抽樣查核所採用輸入數據的準確性及相關性。

我們發現，管理層就使用價值計算及減值評估所作出的假設得到現有證據支持。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就金融資產所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a)、22(b)及38(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分別計提虧損撥備約人民幣2,477,000元及人民幣325,639,000元前，貴集團錄得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分別約人民幣163,685,000元及人民幣905,946,000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基於管理層對使用年期或將予產生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估算，其透過計及信貸虧損經驗、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客戶及債務人還款記錄、抵押品及財務狀況以及對目前及預測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以進行估算，當中各項均涉及重大程度的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我們專注於這一方面，原因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項下的金融資產的減值評估涉及使用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估計。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

我們就管理層對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程序包括以下各項：

- 透過按抽樣基準將貿易應收款項報告中個別項目與相關銷售發票和信貸條款互相比較，評估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報告中的項目是否已歸類至適當賬齡範圍內；
- 透過審查管理層用以構成相關判斷的資料(包括抽樣測試過往違約數據的準確性、評估過往虧損率是否按目前狀況及前瞻性資料進行適當調整以及審查目前財政年度內錄得的實際虧損)評估管理層就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估算的合理性，並在確認虧損撥備時評估管理層有否出現偏頗；及
- 經參考貿易債權人的過往動用模式及信貸記錄(包括違約或延遲付款、結算記錄、後續結算及賬齡分析)後，評估收回金融資產的合理性。

我們發現，管理層評估金融資產可收回性及釐定減值撥備所運用的判斷及估計得到現有證據支持。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其他信息」）。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並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且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就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該等披露不充分，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適用防範措施的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措施(倘適用)。

經與審核委員會所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惟法律或法規禁止公開披露，或在極少數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田新傑。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田新傑

執業證書編號：P07364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6	911,727	1,750,632
銷售及服務成本		(807,316)	(1,610,550)
毛利			
其他收入及盈虧淨額	7	(31,373)	4,153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98,673)	(16,044)
分銷成本		(101,629)	(169,649)
行政開支		(81,232)	(102,502)
融資成本	8	(42,880)	(63,390)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所得稅(開支)/抵免	9 11	(451,376) (22,282)	(207,350) 33,80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度虧損，除所得稅後	12	-	(35,667)
年度虧損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			
可能在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4,487)	(4,427)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儲備變動淨額		(26,724)	(8,016)
年度其他綜合虧損，除稅後			
年度綜合虧損總額			
		(504,869)	(221,656)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66,748)	(159,94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31,161)
		(466,748)	(191,108)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910)	(13,59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4,506)
		(6,910)	(18,105)
		(473,658)	(209,213)
應佔綜合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97,959)	(172,39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31,161)
		(497,959)	(203,551)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910)	(13,59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4,506)
		(6,910)	(18,105)
		(504,869)	(221,656)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1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6.90)	(2.36)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0.46)
		(6.90)	(2.82)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6.90)	(2.82)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82,991	104,762
使用權資產	16	119,550	130,262
投資物業	17	47,077	48,639
其他無形資產	19	2,663	2,663
遞延稅項資產	27	16,786	42,866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28	9,492	36,216
		278,559	365,408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31,535	202,808
可退回稅款		568	1,479
貿易應收款項	22(a)	161,208	146,54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b)	654,798	1,119,238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3(b)	—	37,06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1	64,564	64,697
		1,012,673	1,571,82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4(a)	283,514	238,92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b)	201,312	181,787
合約負債	24(c)	68,949	82,016
租賃負債	25	11,224	12,329
應付稅項		3,327	4,106
銀行及其他借款	23	286,595	489,982
		854,921	1,009,147
流動資產淨值		157,752	562,67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36,311	928,084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98,842	105,630
遞延稅項負債	27	10,465	10,855
銀行及其他借款	23	54,149	—
		163,456	116,485
資產淨值		272,855	811,59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556,286	556,286
儲備	30	(284,083)	239,611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272,203	795,897
非控股權益		652	15,702
權益總額		272,855	811,599

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佈，並由以下人士代表董事會簽署：

佟飛
董事

張健行
董事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9)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a))	法定 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b))	企業擴充 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c))	股本贖回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d))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e))	其他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i)(f))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權益 股東應佔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56,286	1,482,219	61,750	2,756	1,545	(7,872)	75,228	(1,172,464)	999,448	(14,024)	985,424
年度虧損	-	-	-	-	-	-	-	(191,108)	(191,108)	(18,105)	(209,213)
其他綜合虧損	-	-	-	-	-	(4,427)	(8,016)	-	(12,443)	-	(12,443)
年度綜合虧損總額，除稅後	-	-	-	-	-	(4,427)	(8,016)	(191,108)	(203,551)	(18,105)	(221,656)
已沒收期權(附註35)	-	-	-	-	-	-	(16,530)	16,530	-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2)	-	-	-	-	-	-	-	-	-	47,831	47,831
撤銷註冊一間附屬公司	-	-	(2,871)	-	-	-	-	2,871	-	-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一月一日	556,286	1,482,219	58,879	2,756	1,545	(12,299)	50,682	(1,344,171)	795,897	15,702	811,599
年度虧損	-	-	-	-	-	-	-	(466,748)	(466,748)	(6,910)	(473,658)
其他綜合虧損	-	-	-	-	-	(4,487)	(26,724)	-	(31,211)	-	(31,211)
年度綜合虧損總額，除稅後	-	-	-	-	-	(4,487)	(26,724)	(466,748)	(497,959)	(6,910)	(504,869)
撤銷註冊一間附屬公司	-	-	(1,233)	-	-	-	-	1,233	-	-	-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	-	(11,182)	-	-	-	(10,809)	(3,744)	(25,735)	(8,140)	(33,87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6,286	1,482,219	46,464	2,756	1,545	(16,786)	13,149	(1,813,430)	272,203	652	272,855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51,376)	(207,350)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35,278)
		(451,376)	(242,628)
就以下各項調整：			
—撇減存貨	9	3,000	57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9	—	1,08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9、15	21,257	43,65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	10,166	43,957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	298,673	16,044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44,904	—
—商譽減值	18	—	19,967
—利息收入	7	(3,722)	(3,836)
—利息開支	8	42,880	69,99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收益)	7	2,691	(259)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	17	1,562	(2,15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12、41	4,113	(1,165)
—換股權的公平價值變動	26	—	(13,624)
		(25,852)	(68,387)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存貨減少		63,191	280,07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31,054)	61,78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96,080	29,230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49,391	35,98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8,979	(7,851)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減少		—	(66,52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008
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貸款及其他借款減少		(102,894)	(206,056)
		67,841	59,266
經營產生的現金			
已付／(退回)所得稅		727	(5,682)
		68,568	53,58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15	(3,770)	(37,394)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15	–	19,268
給予第三方的貸款		–	(134,370)
第三方償還的貸款		–	131,430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2、41	(1,635)	3,815
已收利息		3,722	2,751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	4,000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683)	(10,500)
融資活動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518,663	189,080
償還銀行貸款		(550,621)	(196,177)
償還租賃負債		(12,968)	(40,383)
已付利息		(18,445)	(66,517)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63,371)	(113,99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3,514	(70,913)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4,697	134,460
匯率變動的影響		(3,647)	1,150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4,564	64,69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64,564	64,697

隨附附註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組成及主要業務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以及買賣汽車配件及經營4S經銷店及相關業務。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CDH Fast Two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直接控股公司，而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則為最終控股公司。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該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及修訂本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下文提供因首次應用該等準則及修訂本而令會計政策出現變動的有關資料，以與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反映的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相關者為限。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以公平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除外，其解釋於下列會計政策闡述：

- 投資物業；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及
- 計入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金融工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續)

(b) 編製財務報表的基準(續)

歷史成本一般按交換貨品及服務所收取代價的公平價值釐定。

公平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方法估計。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考慮資產或負債的特點，則本集團於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價值時將計及該等特點。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作計量及／或披露用途的公平價值按此基準釐定，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疇內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列賬的租賃交易以及某種程度上與公平價值相似，惟非公平價值的計量(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中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中的使用價值)。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平價值計量根據公平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公平價值計量的整體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載述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是由於本集團主要實體經營所處首要經濟環境的貨幣為人民幣。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提述的修訂本及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的提述(修訂本)*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機器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至二零二零年的年度改進 ²

¹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於可見未來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實體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可對被投資方行使權力；
- 因參與被投資方的業務而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及
- 有能力行使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所列三項控制因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因素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然控制被投資方。

當本公司取得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當本公司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停止將該附屬公司綜合入賬。具體而言，年內收購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會於本公司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損益，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的各個組成部分均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負數結餘，附屬公司綜合收入總額仍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於必要時就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的交易均於綜合入賬時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的權益獨立呈列，以表示現時擁有權權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並未導致喪失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列賬。本集團權益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的經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取代價公平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出售產生並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會根據(i)已收代價公平價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價值的總額與(i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過往賬面值減負債以及任何非控股權益兩者間的差額計算。先前於其他綜合收入內確認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所有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即根據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批准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移至其他權益類別)的方式入賬。前附屬公司保留的任何投資於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價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如適用)在其後會計處理中被視作初步確認的公平價值，或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中被視作初步確認的成本。

業務合併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列賬。業務合併所轉讓的代價按公平價值計量，為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所產生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須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交換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的總和。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已於收購日期按其公平價值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確認及計量；
- 於收購日期，有關所訂立的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以替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負債或權益工具，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見下文)；及
-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分類為持作銷售的資產(或處置組別)按該準則予以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商譽按所轉讓的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中的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如有)公平價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淨值的部份計量。倘經過重新評估後，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金額及收購方過往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如有)公平價值的總和，則超出部份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屬現時擁有權權益且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非控股權益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已確認金額比例或按公平價值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時轉讓的代價包含或然代價安排，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時所轉讓代價的一部份。符合作為計量期間調整的或然代價的公平價值變動，須以追溯方式進行調整，並對商譽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調整是指於「計量期間」(不超出收購日期起計一年)取得與於收購日期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相關的額外資料而產生的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或然代價公平價值變動的其後會計處理，取決於或然代價的分類。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列賬。其他或然代價於其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至公平價值，而公平價值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當業務合併分階段實現，本集團過往持有的所收購實體權益(包括共同經營)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而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則於損益中確認。於收購日期前自被收購方權益產生且過往已於其他綜合收入中確認的金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該處理方法在出售該權益時適用)。

倘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發生的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完成，則本集團呈報未完成會計處理的項目的臨時金額。該等臨時金額會於計量期間(見上文)內調整，或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於收購日期已存在而據所知可能影響該日已確認金額的相關事實與情況的新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業務的一部分，其業務及現金流量可明顯地與本集團餘下業務區分，並代表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地區性業務或出售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地區性業務的單一協調計劃的一部分或僅為轉售而購入的一間附屬公司。

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於出售時或該業務符合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條件時(倘為較早者)發生。其亦於業務被放棄時發生。

倘業務被分類為已終止經營，則於損益表上呈列單一金額，當中包括：

- 已終止業務的除稅後溢利或虧損；及
- 就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或出售集團計算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或於出售時)所確認的除稅後收益或虧損。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為持作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持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物業、機器及設備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呈列，並按成本扣除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資產於其可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算折舊。一項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的歷史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該資產達至其營運狀態及地點以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該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例如維修及保養，一般在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倘若可清楚顯示有關開支導致使用該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預計可取得的未來經濟效益有所增加，且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有關開支予以資本化，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替代。

倘相關付款分配能作出可靠分配，租賃土地的權益列作經營租賃入賬，並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呈列為「使用權資產」或「預付租賃款項／(另行指明)」(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前)。當代價無法在相關租賃土地的非租賃樓宇部分及未分割權益之間可靠分配時，整項物業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除在建物業外，折舊乃按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計算。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式，而任何估計變動乃按預期基準入賬。主要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未折舊
樓宇	二十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餘下年期但不超過十年
廠房及機器	三至十年
汽車	五年
辦公室設備、傢俬及裝置	三至五年

在建工程指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且並無折舊的在建樓宇。成本包括於建築及裝置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撥作資本的借貸成本。當準備該資產以作擬定用途所需的絕大部分活動已完成時，則停止資本化成本，並將在建工程轉移至適宜類別的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按擬定用途使用前不計提折舊撥備。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該項資產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當繼續使用該資產預期不會產生任何日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出售或報廢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釐定為該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並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為賺取租金及／或資本增值而持有，而非持作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用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用作行政用途的物業。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年度計入損益。

投資物業於出售後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及預期出售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有關出售投資物業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間差額計算)於損益中確認。倘先前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的投資物業售出，則任何計入重估儲備的有關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

其他無形資產

獨立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於業務合併時購入的其他無形資產，其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價值。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其後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而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則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入賬。

其後支出僅於其會增加相關特定資產內含未來經濟利益的情況下撥充資本。所有其他支出，包括內部產生商譽及品牌的支出，在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攤銷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扣除。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式於各年度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其他無形資產的主要年率如下：

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商標	6.6%至10%
技術知識	20%

無形資產於出售後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在該資產終止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識別是否有跡象顯示以下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或(除商譽外)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減少：

- 物業、機器及設備(除按重估金額列賬的物業外)；
- 根據經營租賃分類為持有租賃土地的預付權益；
- 無形資產；及
- 使用權資產。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審閱其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程度(如有)。具有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及仍未可用的無形資產將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並於有跡象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 計算可收回金額

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各自進行個別估計。倘無法估計個別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此外，本集團對是否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出現減值進行評估。倘出現有關跡象，公司資產於可識別合理一致的分配基準時亦會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有關資產會分配至可識別合理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生單位最小組別。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並不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則就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其他資產減值(續)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則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首先分配用以調低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單位)的任何商譽的賬面值，之後則按比例基準調低該單位(或一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調減低於其個別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測量)或使用價值(倘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釐定可收回金額所用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則減值虧損將予撥回。商譽的減值虧損不得撥回。

所撥回的減值虧損以過往年度未確認任何減值虧損而應已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所撥回的減值虧損在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中。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不予確認入賬，除非有合理保證證明本集團將遵守其附帶條件及將收取補貼。政府補貼於擬補償的成本系統地配對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應收補償或就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目的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政府補貼，於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適當部分的固定及可變間接費用，通過最適合特定類別存貨的方法分配予存貨，其中大部分採用加權平均法進行估價。可變現淨值為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所需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微小且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通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須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重要部分的銀行透支，亦為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一部分。

撥備

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並可對有關責任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

已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計及與責任有關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後，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履行現有責任所需的最佳估計代價。倘使用履行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當須用於結算撥備的部分或全部經濟利益預期可向第三方收回時，倘幾乎肯定將可獲償付且能可靠估計應收款項金額，則應收款項確認為資產。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當前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總額。

當前應付稅項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損益不同，原因為在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屬永不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採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於可扣稅暫時差額將有可能用以抵銷應課稅溢利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倘暫時差額因初步確認概不影響應課稅溢利及會計溢利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的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暫時差額產生自初步確認商譽，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就與投資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可能將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另作別論。與該等投資及權益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動用暫時差額利益時有充足應課稅溢利且預期該等暫時差額在可見將來被撥回的情況下，方會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作檢討，並在不大可能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予以扣減。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負債償付或資產變現的期間內預期應用的稅率且根據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隨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收回或償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所引致的稅務後果。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分別應用於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步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差額不會於初步確認及租賃期內確認。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以及當其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稅務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予以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當其與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所確認的項目有關時，則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產生自業務合併的初步會計處理，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其作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除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內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如平板電腦及個人電腦、小型辦公傢俱以及電話)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確認租賃付款為經營開支，惟有另一系統基準更能代表消耗來自租賃資產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

租賃負債初步按租賃付款(並非於開始日期支付)的現值計量，並採用租賃隱含利率進行貼現。倘該利率不能較容易地釐定，則本集團會採用增量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包括：

固定租賃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一項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時使用開始日期的指數或利率；

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金額；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該等選擇權)；及

終止租賃的罰金付款(倘租賃條款反映行使終止租賃的選擇權)。

租賃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單獨呈列。租賃負債其後透過增加賬面值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採用實際利率法)及透過削減賬面值反映已支付的租賃付款進行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發生重大事件或情況變動導致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租賃付款因指數或利率變動或有擔保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使用未變動的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除非租賃付款由於浮動利率改變而有所變動，在此情況下則使用經修訂貼現率)。

租賃合約已修改且租賃修改不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在該情況下，租賃負債於修改生效之日基於經修改租賃的租賃期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本集團於呈報期間並無作出任何該等調整。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的初始計量，減去任何已收租賃獎勵及初始直接成本。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

當本集團產生拆除及移除租賃資產、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的成本責任時，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確認和計提撥備。該等成本如與使用權資產有關則計入相關使用權資產，惟該等成本是因生產存貨而產生除外。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乃按租賃期及相關資產的使用年期以較短者折舊。倘租賃轉讓相關資產的擁有權或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本集團預期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相關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使用年期內折舊。折舊自租賃開始日期開始計算。使用權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內單獨列示。本集團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值，並就「使用權資產」政策所述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入賬。

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金不包括在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內。相關付款於導致該等付款的情況或條件發生的期間確認為開支並於損益「其他開支」項下列示。

作為一項可行權宜之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承租人不區分非租賃成分，而將任何租賃成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成分作為單項成分入賬。本集團並無使用該可行權宜之計。就包含租賃成分及一項或以上額外租賃或非租賃成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基於租賃部分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的總計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成分。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就其部分投資物業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亦向零售商出租展示及客戶裝配及鞋品測試所需的設備及本集團製造的設備。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倘租賃條款將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有關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本集團為轉租出租人，則將主租賃及轉租作為兩項單獨合約入賬。轉租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續)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於相關租賃期按直線法確認。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而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加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並於租賃期按直線法確認。

融資租賃項下應收承租人款項按本集團於租賃的投資淨額確認為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收入分配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集團就租賃的尚餘淨投資額的固定定期回報率。

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成分，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合約項下代價至各成分。

外幣

本集團實體以其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訂立交易，乃以進行交易當時的匯率記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通行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價值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價值當日的匯率重新換算。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結算及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價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該年度的損益，惟重新換算有關盈虧在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亦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

僱員福利

綜合賬目時，海外業務的收支項目以年內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除非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按進行該等交易時通行的匯率換算。所有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均以報告期間結算日的適用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並於權益內累計入賬為匯兌儲備(非控制權益應佔外匯儲備(如適用))。於換算構成本集團於所涉海外業務的部分投資淨額的長期貨幣項目時，在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的損益內確認的匯兌差額則重新分類至其他綜合收入，並於權益內累計入賬為匯兌儲備。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續)

出售海外業務時，匯兌儲備內確認該業務截至出售日期止的累計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溢利或虧損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商譽及公平價值調整，乃作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報告期間結算日通行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匯兌儲備中確認。

(i) 短期福利

薪金、年終花紅、帶薪年假及其他津貼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年度內累計。倘延遲支付或償付有關福利，且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會以現值列賬。

(ii) 定額供款退休金責任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乃於僱員提供服務時支銷。本集團於支付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

(i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於本集團不再提取該等福利及本集團就重組確認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支銷。倘預期福利不會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後12個月內悉數償還，則會貼現處理。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所作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乃按授出日期股本工具的公平價值計量。

於授出日期釐定的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公平價值，乃以本集團對最終歸屬股本工具的估計為基準，於歸屬期內以直線法支銷，並對權益(即期權儲備)作出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修訂其預期將會歸屬的估計股本工具數目。修訂原先估計的影響(如有)乃按剩餘歸屬期於損益確認，並於期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續)

當期權獲行使時，先前於期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當期權於歸屬日期後遭沒收，或於屆滿日期仍未行使，先前於期權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與其他人士進行以股本結算的股份付款交易乃以所收取貨品或服務的公平價值計量，惟若公平價值無法可靠估計，則按授出股本工具的公平價值(於本集團取得貨品或對手方提供服務之日計量)計量。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銷售的合資格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成本，均會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將有待用於該等資產的特定借款作短期投資賺取的收入會於撥充資本的借款成本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關連人士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連人士(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人土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實體或其所在集團任何一間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該名人士的近親指與該實體進行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該等家族成員。

收入及其他收入

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於履行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

履約責任代表一項明確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大致相同的一系列明確貨品或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控制權隨著時間的推移而轉移，倘滿足以下標準之一，則參考完全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收入：

- 客戶在本集團履約的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創造及改善客戶在本集團履約時已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未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具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獲得付款的可執行權利。

否則，收入在客戶獲得對明確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合約資產代表本集團就本集團已轉讓予客戶的貨品或服務有權收取的交換代價(尚未成為無條件)，其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反，應收款項代表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在代價付款到期之前，只需要經過一段時間。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本集團已收客戶代價(或應收客戶代價金額)將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的責任。與同一份合約有關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額列賬。

對於包含多項履約責任的合約，本集團以相對獨立銷售價格為每項履約責任分配交易價格。

(i) 銷售貨品

當汽車配件的控制權被視為已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及其他收入(續)

(ii) 服務收入

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發生的會計期間確認。客戶於服務完成時獲出具發票。

服務收入於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發生的會計期間確認。客戶於服務完成時或定期獲出具發票。

部分合約載有多項履約責任，但並無載有任何綜合服務，故按獨立履約責任入賬。各項履約責任所產生的收入按單獨服務價格確認。

(i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於產生時確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無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該資產的賬面總值。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

(iv)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本集團能夠合理保證將會收取及將遵守附帶條件的情況下初步於財務狀況表確認。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貼將於開支產生的同一期間於損益中系統化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貼，初步確認為遞延收入，其後於該資產的使用年期內以扣減折舊開支方式按系統化基準於損益確認。

(v) 來自股本工具的股息收入

非上市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定時予以確認。

上市股本投資的股息收入於投資的股價除息時予以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為由過往事件而可能產生的責任，且其存在與否只可由一項或多項並非本集團可控制的未確定未來事件是否發生而確定。或然負債亦可為過往事件產生的現有責任，惟並無確認，因為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不能可靠計量。

或然負債並無確認，惟已於財務報表披露。當流出的機率有變，致令有可能流出，則屆時將確認為撥備。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列各分部的金額，乃從為向本集團各項業務及地理位置分配資源及評估其業績而定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提供的財務資料當中識別出來。

個別重大的經營分部不會合計以供財務報告之用，但如該等經營分部的經濟特性類似，且其產品和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別或階層、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的方法以至監管環境的性質等均屬類似，則作別論。個別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以上大部分條件，則可以合計為一個報告分部。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常規途徑買賣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期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途徑買賣是按市場法規或慣例所確定的時間框架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價值計量，惟產生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或從中扣減(如適用)。收購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有關期間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按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及付款(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一切已付或已收費用或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至該資產或負債於初步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來自金融資產及股東權利的利息及股息收入作為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列報。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及
- 合約條款規定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

滿足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計量：

- 持有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出售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及
- 合約條款規定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付款。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除非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步確認金融資產之日，本集團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綜合收入呈列股本投資的其後公平價值變動，前提是該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確認的或然代價。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資產將持作買賣：

- 收購該金融資產的目的為於近期出售；或
- 於初步確認時，該金融資產為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該組合由本集團共同管理且近期具備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該金融資產為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本集團可以不可撤回地指定一項規定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前提是此舉能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賬面總值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個報告期間起其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確認。倘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信貸風險改善，導致該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其利息收入透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確認。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計量標準或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按公平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且計入「其他收益及盈虧」項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已抵押定期存款以及現金及銀行結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自初步確認後於各報告期間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使用期限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因報告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部分。評估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採用撥備矩陣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及對於報告期間的現狀以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

本集團對其他所有工具按12個月預期信貸風險計量虧損撥備，惟倘自初步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會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有關是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須以自初步確認後發生違約事件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為基準。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於初步確認後顯著增加，本集團將報告期內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對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給予考量，包括歷史經驗及無需過多成本或投入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具體而言，當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將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可獲得)或內部信貸評級出現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顯著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及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顯著增加；
- 商業、金融或經濟狀況中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的能力顯著降低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發生實際或預期的顯著惡化；
- 發生於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科技環境中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債務的能力顯著降低的實際或預期顯著不利變動。

不論以上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假定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說明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測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當情況下進行修改，以確保該標準能夠於有關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當內部生成或從外部資源獲得的資料提示債務人可能無法全額償還其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的債務時，則本集團認為發生違約事件。

儘管有上述內容，當金融資產逾期已超過90日，則本集團認為違約已經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可靠資料說明採用較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適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倘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已經發生，則該金融資產會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憑證包括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b)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出於對借款人財政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已給予借款人於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優惠；
- (d) 借款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e) 該金融資產因財政困難而失去活躍市場。

撤銷政策

倘有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對手方已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或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有關金額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在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其後收回的任何資產會於損益內確認。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評估乃基於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作出。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以各自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步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應對未能獲得個別工具水平層面的憑證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金融工具的性質(即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作為單獨組別逐一評估。給予關連人士的貸款按個別基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逾期狀態；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及
- 可獲得的外部信貸評級。

管理層將定期檢討分類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保持相似的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虧損，則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該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其賬面值於損益確認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除外，其相應調整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股本

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實際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股本。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於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集團所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確認。購回本公司本身的股本工具於股本中確認及直接扣除。概無就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的股本工具於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連人士款項、租賃負債、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可換股債券，其於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攤銷成本及於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透過金融負債的預期可使用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款額(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已支付或已收取的所有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財務擔保合約負債

財務擔保合約為規定發行人向持有人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於到期時作出付款而引致之損失作出指定款額作為補償的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負債初步按其公平價值計量，倘並非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且轉讓資產時並無產生財務擔保合約負債，則其後按以下兩者的較高者計量：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見上文金融資產)；及
- 根據上文所載收入確認政策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已確認的累計攤銷。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會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已到期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本集團與現有貸款人以一項債務工具交換另一項有重大不同條款的債務工具時，有關交換以抵銷原有金融負債並確認新金融負債的方式入賬。同樣，本集團將現有負債條款或其中部分的條款的重大修改入賬為抵銷原有金融負債及確認新負債。當中的假設為，當新條款項下現金流量(包括任何已付費用扣除任何已收取及使用原先實際利率貼現的費用)的經貼現現值與原有金融負債剩餘現金流量的經貼現現值之間有至少百分之十的差距時，則條款會有重大差異。倘有關修改並不重大，則(1)修改前負債的賬面值；與(2)修改後現金流量的現值之間的差異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及虧損中的修改收益或虧損。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董事須對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估計和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及視為有關的其他因素為基準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採用未來適用法進行確認。

或有重大風險會導致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重大調整的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資料包括下列各項：

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檢討其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有否出現減值跡象。在分析已識別的潛在減值時，本集團使用依據管理層指定可以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計算的資產未來現金流量預測。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具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出現減值跡象的其他時候測試減值。其他非金融資產於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測試減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逾其可回收金額(即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間的較高者)時，則存在減值。計量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時，按以公平基準就類似資產進行具有約束力的銷售交易可得數據，或可觀察所得市價減資產處置的增量成本得出。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就金融資產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基於有關違約風險的假設及預期虧損率而得出。本集團基於其過往記錄、現行市況以及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的前瞻性估算使用判斷以作出該等假設及挑選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

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收貸款、按金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a)、22(b)及33(b)披露。

5.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公司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中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多項最終釐定金額屬不明確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入賬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釐定稅款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當管理層認為日後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或稅務虧損，則確認有關若干暫時差額及稅務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實際動用結果或會有異。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計量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計量歸入公平價值等級第三級，當中須透過考慮市況等因素作出重大判斷及估算。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將於未來表現與此前預測不相符時向上或向下調整。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及估值的相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於附註39(b)披露。

存貨撥備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存貨的賬面值，以決定存貨是否以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以較低者為準)入賬。管理層基於現時市況及類似存貨的過往經驗估計可變現淨值。假設的任何變動將會令存貨的撇減金額或所作撇減的相關撥回增加或減少，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資產淨值。

投資物業估值

投資物業按公平價值計入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而公平價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經考慮所有隨時可得資料及現時市場環境後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作出評估。釐定公平價值涉及載於附註17的若干市場狀況假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的銷售價值，分析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貨品	818,278	1,528,631
服務收入	93,449	222,001
	911,727	1,750,632

提供的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通常為期一年。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並無披露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a) 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為作出策略決定而審閱的報告來釐定其經營分部。

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經營三項可呈報分部，分別為：(i)生產及銷售汽車配件(「製造業務」)；(ii)買賣汽車配件(「批發業務」)；及(iii)經營4S經銷店及相關業務(「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的分部(「零售服務業務」)終止營運。

分部間交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定價。由於核心收入及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的分部業績計量方法，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下文載列分部資料的分析：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製造業務		批發業務		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小計		零售服務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外部收入	536,837	468,050	20,814	61,285	354,076	1,221,297	911,727	1,750,632	-	195,815	911,727	1,946,447
分部間收入	-	-	-	-	-	-	-	-	-	-	-	-
分部收入	536,837	468,050	20,814	61,285	354,076	1,221,297	911,727	1,750,632	-	195,815	911,727	1,946,447
可呈報業績	7,931	(34,091)	(10,651)	(15,020)	(358,849)	(112,684)	(361,569)	(161,795)	-	(35,279)	(361,569)	(197,074)
利息收入	2,347	1,995	32	32	316	604	2,695	2,631	-	95	2,695	2,726
未分配利息收入	-	-	-	-	-	-	1,027	1,110	-	-	1,027	1,110
利息收入總額	-	-	-	-	-	-	3,722	3,741	-	95	3,722	3,836
利息開支	(652)	(1,142)	(250)	(102)	(15,010)	(23,835)	(15,912)	(25,079)	-	(6,607)	(15,912)	(31,686)
未分配利息開支	-	-	-	-	-	-	(26,968)	(38,311)	-	-	(26,968)	(38,311)
利息開支總額	-	-	-	-	-	-	(42,880)	(63,390)	-	(6,607)	(42,880)	(69,997)
商譽的減值虧損	-	-	-	-	-	-	-	-	-	(19,967)	-	(19,967)
折舊及攤銷費用	(14,285)	(15,037)	(1,526)	(2,788)	(14,172)	(13,234)	(29,983)	(31,059)	-	(54,960)	(29,983)	(86,019)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	-	-	-	-	-	(1,440)	(2,677)	-	-	(1,440)	(2,677)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	-	-	-	-	-	(31,423)	(33,736)	-	(54,960)	(31,423)	(88,696)
可呈報分部資產	369,353	322,070	26,435	41,026	622,776	1,164,724	1,018,564	1,527,820	-	-	1,018,564	1,527,820
新增資本開支	1,424	17,044	274	592	2,326	15,738	4,024	33,374	-	4,013	4,024	37,387
未分配的新增資本開支	-	-	-	-	-	-	-	7	-	-	-	7
資本開支總額(附註)	-	-	-	-	-	-	4,024	33,381	-	4,013	4,024	37,394
可呈報分部負債	421,566	350,332	20,354	25,142	407,751	562,566	849,671	938,040	-	-	849,671	938,040

附註：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以及添置使用權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可呈報分部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可呈報分部虧損	(361,569)	(161,795)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虧淨額	(6,830)	17,210
未分配公司開支	(56,009)	(24,454)
未分配融資成本	(26,968)	(38,311)
除稅前綜合虧損	(451,376)	(207,350)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018,564	1,527,820
未分配公司資產	272,668	409,411
綜合資產總值	1,291,232	1,937,231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849,671	938,040
未分配公司負債	168,706	187,592
綜合負債總額	1,018,377	1,125,632

就各分部之間的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而言：

- 所有開支獲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部分行政開支及部分其他經營開支則除外；及
- 所有資產獲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部分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部分現金及銀行結餘、部分物業、機器及設備、部分使用權資產以及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則除外；及
- 所有負債獲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部分銀行及其他借款、部分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部分租賃負債則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資料：

	來自外部 客戶的收入		特定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在地)	583,479	1,400,043	252,281	286,326
美洲	224,685	299,446	—	—
歐洲	36,611	17,381	—	—
亞太地區	66,952	33,762	—	—
	911,727	1,750,632	252,281	286,326

以上收入資料按照客戶所在地點作出。

(d) 主要客戶

本年度，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分散，並無客戶(二零一九年：無)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及盈虧淨額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換股權的公平價值變動	—	13,62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141)	2,021
利息收入	3,722	3,741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虧損)/收益	(1,562)	2,158
投資物業的租金及其他租金收入總額	2,574	3,07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2,691)	573
政府補貼(附註)	2,045	3,486
撤銷其他應收款項	(44,904)	(15,000)
財務擔保撥回/(撥備)	10,171	(10,171)
其他	413	649
	(31,373)	4,153

附註：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確認政府補貼人民幣2,04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486,000元)，該筆補貼與製造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的高新科技有關。

8. 融資成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	—	24,298
於五年內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37,805	33,605
租賃負債利息	5,075	5,487
	42,880	63,3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稅前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804,316	1,609,971
存貨撇減	3,000	579
	807,316	1,610,550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1,257	22,81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166	10,924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98,673	16,044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收益)	4,113	(1,165)
核數師薪酬		
— 審核服務	2,500	2,930
投資物業的租金總額	2,574	3,072
減：已產生直接經營開支	(1,894)	(1,441)
	680	1,63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及津貼	64,820	152,645
退休計劃供款	7,255	19,057
其他福利	1,485	2,363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73,560	174,065

* 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52,274,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6,422,000元)與僱員福利開支及折舊有關，該款項亦計入上文個別披露的相關總額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a) 董事薪酬

董事酬金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如下：

	二零二零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佟飛	-	1,262	-	-	-	1,262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	-	-	-	-	-	-
張健行(代理主席)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100	-	-	-	-	100
林雷	100	-	-	-	-	100
張曉亞	100	-	-	-	-	100
	300	1,262	-	-	-	1,5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a) 董事薪酬(續)

	二零一九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		退休		股份付款 人民幣千元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佟飛(附註a)	-	1,345	-	-	-	1,345
杜敬磊(附註b)	-	-	-	-	-	-
非執行董事：						
王振宇	-	-	-	-	-	-
張健行(代理主席)(附註c)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玉明	100	-	-	-	-	100
林雷	100	-	-	-	-	100
張曉亞	100	-	-	-	-	100
	300	1,345	-	-	-	1,645

附註：

- (a) 佟飛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b) 杜敬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辭任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 (c) 張健行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獲委任為代理主席。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酌情花紅、獎勵金、僱主退休計劃供款或董事離職補償(二零一九年：無)。

年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本集團支付的酬金(二零一九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一九年：一名)，彼等的酬金於上文附註10(a)呈列的分析內反映。

向該四名(二零一九年：四名)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支付或應付的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175	3,693
退休計劃供款	93	55
總計	3,268	3,748

該四名(二零一九年：四名)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零至1,000,000港元	3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3
總計	4	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的所得稅開支／(抵免)指：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撥備	908	10,506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703	(12,236)
	4,611	(1,730)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的產生及撥回淨額(附註27)	17,671	(31,685)
	22,282	(33,415)
持續經營業務	22,282	(33,804)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89
	22,282	(33,415)

(b)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同樣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現有稅率計算。

本年度適用的中國所得稅率為25%(二零一九年：25%)。本公司一間主要中國附屬公司重續中國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二日起三年內按優惠所得稅率15%(二零一九年：15%)繳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續)

(c) 按適用稅率計量的稅項開支／(抵免)與會計虧損之間的對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 持續經營業務	(451,376)	(207,350)
— 已終止經營業務	—	(35,278)
	(451,376)	(242,628)
按25%(二零一九年：25%)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112,844)	(60,65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01,385	4,975
未確認稅項虧損	49,352	25,277
稅務優惠及稅務豁免的影響	(2,487)	(1,457)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1,234	10,683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3,703	(12,236)
稅項開支／(抵免)	22,282	(33,4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本公司間接控制的附屬公司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紐福克斯光電」)及一名持有長春市廣達汽車貿易有限公司(「長春廣達」)61%股本權益的股東，與長春廣達董事兼股東吳彥德先生及其配偶訂立購股協議，根據買賣協議，吳彥德先生同意購買紐福克斯光電於長春廣達持有的所有股本權益。出售長春廣達及其附屬公司的61%股本權益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二日完成，而長春廣達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自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二日 (完成日期) 人民幣千元
來自零售服務業務的當期虧損	(21,421)
出售虧損	(17,837)
	<hr/>
來自長春廣達的當期虧損	(39,2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長春廣達的業績分析載列如下：

	自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二日 (完成日期)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8,299
銷售成本	(20,177)
毛利	(1,878)
其他收入及盈虧淨額	12
分銷成本	(9,130)
行政開支	(10,704)
融資成本	(9)
經營業務前虧損	(21,709)
稅項	288
當期虧損	(21,421)
以下人士應佔當期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1,425)
非控股權益	4
	(21,4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來自長春廣達的當期虧損經(計入)/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自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二日 (完成日期)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9,90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8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9
利息收入	(57)
利息開支	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181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及津貼	10,901
退休計劃供款	298
其他福利	33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11,23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長春廣達的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	12,000
下列各項已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機器及設備	11,671
使用權資產	13,170
其他無形資產	37,892
遞延稅項資產	1,498
存貨	4,107
貿易應收款項	2,65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376
已抵押定期存款	5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419
貿易應付款項	(2,73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481)
租賃負債－流動	(287)
遞延稅項負債	(9,473)
已出售資產淨值	<u>59,306</u>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應收代價	12,000
已出售資產淨值	(59,306)
非控股權益	29,469
出售虧損	<u>(17,837)</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代價	12,000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6,419)
	<u>5,581</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當期現金流量如下：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5,04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6)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u>(15,13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紐福克斯光電」)與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北京愛義行」)、上海尚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尚摯」)和平潭商智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平潭商智」)簽署股權轉讓協議。邢愛義(其為北京愛義行的創始人和董事，並通過一間公司持有北京愛義行38.8%的股權)為上海尚摯的一名合夥人並認繳其1%的出資，亦同時擔任平潭商智的一名合夥人並認繳其28%的出資。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紐福克斯光電將其持有的北京愛義行43%和15.2%的股權分別轉讓給上海尚摯和平潭商智(「北京愛義行股權出售」)，轉讓代價各為人民幣1元。北京愛義行股權出售已經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完成，北京愛義行已經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此外，根據增資協議，紐福克斯光電確認將其對北京愛義行享有的共計人民幣65,000,000元的債權及其對應的全部利息折價為人民幣50,000,000元。由於管理層認為北京愛義行難以在三年內達到合格條件，故對此債務確認減值人民幣15,000,000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7。

自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二日
(完成日期)
人民幣千元

來自零售服務業務的當期虧損	(15,411)
出售收益	19,002
來自北京愛義行的當期溢利	<u>3,59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北京愛義行的業績分析載列如下：

	附註	自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二日 (完成日期)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7,516
銷售成本		(140,780)
毛利		36,736
其他收入及盈虧淨額		40,775
商譽的減值虧損	18	(19,967)
分銷成本		(43,748)
行政開支		(21,932)
融資成本		(6,598)
經營業務前虧損		(14,734)
稅項		(677)
當期虧損		<u>(15,411)</u>
以下人士應佔當期虧損：		
本公司權有人		(10,901)
非控股權益		(4,510)
		<u>(15,41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來自北京愛義行的當期虧損經(計入)/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自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九月十二日 (完成日期)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62,35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7,969
使用權資產折舊	32,50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082
利息收入	(38)
利息開支	6,598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133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及津貼	80,194
退休計劃供款	2,638
其他福利	673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u>83,50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北京愛義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代價

人民幣千元

代價	—*
下列各項已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機器及設備	92,883
使用權資產	77,623
商譽	23,952
其他無形資產	6,941
遞延稅項資產	5,872
存貨	29,316
貿易應收款項	22,02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66
已抵押銀行借款	(16,228)
貿易應付款項	(98,4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7,337)
租賃負債—流動	(42,075)
長期應付款項	(30,000)
遞延稅項負債	(1,735)
租賃負債—非流動	(45,765)
已出售負債淨額	<u>(121,252)</u>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豁免應付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款項	(24,950)
已出售負債淨額	121,252
非控股權益	<u>(77,300)</u>
出售收益	<u>19,002</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代價	—*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1,766)
	<u>(1,766)</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當期現金流量如下：	
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27,43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46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30,102)</u>
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u>(6,131)</u>

*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代價為人民幣2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14.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

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人民幣466,748,000元(二零一九年：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191,108,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767,636,000(二零一九年：6,767,636,000)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概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與攤薄虧損相同，原因為包括本公司的期權在內的潛在普通股影響為反攤薄。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人民幣466,74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59,947,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767,636,000(二零一九年：6,767,636,000)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概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與攤薄虧損相同，原因為包括本公司的期權在內的潛在普通股影響為反攤薄。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按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人民幣31,161,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767,636,000計算。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止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與攤薄虧損相同，原因為包括本公司的期權及可換股債券在內的潛在普通股影響為反攤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機器及設備

	永久業權				辦公室設備、		總計
	在建工程	土地及樓宇	租賃物業裝修	機器及機械	汽車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年初賬面淨值	6,314	53,250	76,240	54,217	23,028	21,539	234,588
添置	-	127	9,169	17,570	7,197	3,331	37,394
完成時轉撥	(672)	-	474	198	-	-	-
出售	-	-	(537)	(371)	(17,661)	(440)	(19,009)
年內折舊費用	-	(6,116)	(15,529)	(13,016)	(4,710)	(4,286)	(43,65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2)	(5,642)	(4,476)	(58,556)	(27,600)	(938)	(7,342)	(104,55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賬面淨值	-	42,785	11,261	30,998	6,916	12,802	104,762
添置	-	-	293	1,844	1,244	389	3,770
出售	-	-	(635)	(776)	(718)	(562)	(2,691)
年內折舊費用	-	(3,482)	(4,196)	(8,550)	(2,359)	(2,670)	(21,25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	-	(46)	(236)	(744)	(567)	(1,59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年末賬面淨值	-	39,303	6,677	23,280	4,339	9,392	82,991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83,376	21,325	153,788	22,743	63,163	344,3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	(40,591)	(10,064)	(122,790)	(15,827)	(50,361)	(239,633)
	-	42,785	11,261	30,998	6,916	12,802	104,76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	83,376	20,891	154,249	20,058	62,087	340,661
累計折舊及減值	-	(44,073)	(14,214)	(130,969)	(15,719)	(52,695)	(257,670)
	-	39,303	6,677	23,280	4,339	9,392	82,9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37,801	229,921	267,722
添置(附註)	–	7,008	7,00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2)	(17,254)	(110,405)	(127,65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0,547	126,524	147,071
添置(附註)	–	254	25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	(901)	(90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547	125,877	146,424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9,718	–	9,718
年內計提撥備的支出	877	43,080	43,95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2)	(4,217)	(32,649)	(36,86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378	10,431	16,809
年內計提撥備的支出	493	9,673	10,166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	(101)	(10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871	20,003	26,874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76	105,874	119,55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169	116,093	130,262

附註：

金額包括訂立新租賃所產生的使用權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使用權資產(續)

使用權資產：(續)

本集團於香港境外持有的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權益以中期租賃持有。

本集團若干租賃土地已就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作出抵押，有關詳情刊載於附註23。

17. 投資物業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8,639	46,481
公平價值變動	7	(1,562)	2,1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7,077	48,639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香港境外，其中投資物業人民幣24,07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4,000,000元)及人民幣23,00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4,639,000元)分別以長期及中期年期持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上海加策房地產評估有限公司按下列基準於相關日期進行的估值達致的投資物業公平價值為人民幣47,07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8,639,000元)，該事務所為獲中國相關估值機構認可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事務所，對所估值物業的位置及類別有近期估值經驗。

估值乃經參考下列事項達致：(i)類似物業的市場交易價格實況；(ii)根據現有租約所持物業目前的租金及租賃的復歸收入潛力；及(iii)土地價值連同工業樓宇的重置成本。

本集團自其投資物業賺取物業租金收入，該等投資物業全部根據經營租賃出租，詳情載於附註7及33(b)。

若干投資物業已就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作出抵押，有關詳情刊載於附註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續)

有關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價值計量資料

下表顯示釐定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方法及估值模式所使用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等級	估值方法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敏感度
(1) 第三級	收入法	24,070	經計及可資比較項目與有關物業之間的地點以及面向及規模等個別因素差異，市場月租平均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36.0元。	所採用的市場租金大幅上升將導致公平價值大幅上升，反之亦然。
(2) 第三級	收入法	23,007	經計及可資比較項目與有關物業之間的地點以及面向及規模等個別因素差異，市場月租平均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140.06元。	所採用的市場租金大幅上升將導致公平價值大幅上升，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投資物業(續)

有關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公平價值計量資料(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等級	估值方法	公平價值 人民幣千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敏感度
(1)	第三級	收入法	24,000	經計及可資比較項目與有關物業之間的地點以及面向及規模等個別因素差異，市場月租平均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36.17元。	所採用的市場租金大幅上升將導致公平價值大幅上升，反之亦然。
(2)	第三級	收入法	24,639	經計及可資比較項目與有關物業之間的地點以及面向及規模等個別因素差異，市場月租平均為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173.60元。	所採用的市場租金大幅上升將導致公平價值大幅上升，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商譽

	附註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43,919
年內減值		(19,967)
出售附屬公司	12	(23,9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本公司董事經參照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發出的專業估值報告後，按使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計算所有可收回金額乃採用基於董事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量則按3%的估計比率預測。增長比率並無超越現金產生單位所營運業務的長期平均增長率。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商譽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9,967,000元。

使用價值計算方式所採用主要假設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毛利率	21
於預測年期內的增長率	0-9
貼現率	19.34

董事根據過往業績及其對市場發展的預測釐定預算毛利率。所使用加權平均增長率乃與各行業一般採納的預測貫徹一致。所採用貼現率並未計入稅項，反映相關分部的特定風險。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商譽已出售。有關出售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註1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 人民幣千元	合作協議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40,555	8,023	48,578
年內攤銷費用	–	(1,082)	(1,082)
出售附屬公司	(37,892)	(6,941)	(44,833)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63	–	2,66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31,768	–	231,768
累計攤銷及減值	(229,105)	–	(229,105)
賬面淨值	<u>2,663</u>	<u>–</u>	<u>2,663</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4,843	10,816	285,659
累計攤銷及減值	(234,288)	(3,875)	(238,16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2)	(37,892)	(6,941)	(44,833)
賬面淨值	<u>2,663</u>	<u>–</u>	<u>2,663</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無形資產包括與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有關的若干商標。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成本為人民幣231,649,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31,649,000元)的商標具無限使用年期，原因為其被視為可以最低成本重續。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應會且有能力繼續重續商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國家／ 地點及日期	於中國成立的 實體的法律形式	註冊資本／股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經營地點
<i>直接持有權益：</i>						
Perfect Progress Investments Limited (「Perfect Progress」)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	50,000美元 普通股	5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香港
New Focus Auto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零七年四月二日	-	1美元 註冊資本	1美元	100%	銷售汽車配件／香港
New Focus Auto Autolife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二零一零年 十一月十六日	-	1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港元	100%	投資／香港
<i>間接持有權益：</i>						
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 有限公司(「紐福克斯光電」)	中國 二零零一年 四月二十四日	外商獨資企業	67,800,000美元 註冊資本	67,8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汽車配件／ 中國
遼寧新天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遼寧新天成」)	中國 二零零九年一月八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20,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0,000,000元	50.098%	買賣汽車產品／中國
山東新焦點龍盛汽車配件 有限公司(「龍盛」)	中國 二零零六年 四月二十六日	有限公司	4,012,700美元 註冊資本	4,012,700美元	58.99%	生產及銷售汽車配件／ 中國
浙江歐特隆實業有限公司 (「浙江歐特隆」)	中國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有限公司	人民幣28,00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28,000,000元	50.098%	買賣汽車產品／中國
寧波梅山保稅港區馳豐 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六年 八月二十九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39,860,000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39,860,000元	100%	投資控股／中國
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一八年二月九日	有限公司	人民幣627,339,666元 註冊資本	人民幣 627,339,666元	100%	分銷汽車保險及 金融產品；銷售汽車 產品／中國

上表載列董事認為會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大部分資產淨值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會令資料過於冗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下表載列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及主要業務地點	非控股權益所持擁有權權益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虧損)/溢利		累計非控股權益	
		及投票權的比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遼寧新天成	中國	49.902%	49.902%	(5,315)	(8,399)	(14,757)	(9,442)
龍盛	中國	41.01%	41.01%	365	224	14,290	13,925
擁有非控股權益的個別非重大附屬公司		-	-	(1,960)	(9,930)	1,119	11,219
				(6,910)	(18,105)	652	15,7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遼寧新天成及龍盛的有關資料。以下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乃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遼寧新天成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9.902%	49.902%
流動資產	21,907	34,754
非流動資產	3,819	5,911
流動負債	(55,610)	(59,477)
非流動負債	(692)	(1,112)
負債淨額	(30,576)	(19,924)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14,757)	(9,442)
收入	20,814	61,535
年度虧損	(10,651)	(16,830)
綜合虧損總額	(10,651)	(16,830)
非控股權益應佔虧損	(5,315)	(8,399)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142)	(9,653)
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流量	439	34,72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254)	—

上述財務資料指遼寧新天成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包括浙江歐特隆)的綜合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附屬公司權益(續)

龍盛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41.01%	41.01%
流動資產	47,899	44,048
非流動資產	18,542	19,774
流動負債	(31,595)	(29,867)
資產淨值	34,846	33,955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14,290	13,925
收入	78,005	70,054
年度溢利	891	546
綜合收入總額	891	546
非控股權益應佔溢利	365	224
經營活動所產生/(所用)現金流量	3,063	(684)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740)	(664)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541)	(987)

21.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30,758	30,078
在製品	30,140	18,448
製成品	14,519	52,645
商品貨物	56,118	101,637
	131,535	202,8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a)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63,685	147,93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477)	(1,391)
	161,208	146,541

(i) 給予本集團客戶的信貸期介乎0至360天。

(ii) 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47,991	52,102
31天至60天	48,154	33,439
61天至90天	19,202	12,278
超過90天	48,338	50,113
	163,685	147,932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477)	(1,391)
	161,208	146,541

(iii) 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8(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貿易應收款項、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附註(i))	206,036	200,585
預付款項	68,173	121,927
按金	4,209	28,774
向僱員墊款	82	109
可收回增值稅	6,318	11,364
應收供應商回扣	35,453	64,019
其他(附註(ii))	660,166	719,763
	980,437	1,146,541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iii)	(325,639)	(27,303)
	654,798	1,119,238

(i) 應收貸款

本集團的應收貸款產生自按5厘(二零一九年：5厘至6厘)年利率提供的無抵押公司貸款，貸款期限則為一年內(二零一九年：5個月至2年)。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借款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ii) 其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由權益股份及債權人權利作抵押的應收前關連人士款項總額人民幣613,481,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36,199,000元)，該等抵押品的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327,814,000元，並就該等應收前關連人士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金額人民幣285,667,000元。

(iii) 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8(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162,383	155,971
其他借款	178,361	334,011
	340,744	489,982
須償還銀行借款如下：		
應要求或一年內	286,595	489,982
一年後但不超過兩年	—	—
兩年後但不超過五年	54,149	—
	340,744	489,982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融資由以下各項作抵押：(i)總賬面淨值為人民幣39,30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3,472,000元)的本集團若干物業、機器及設備；(ii)人民幣13,676,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4,169,000元)的本集團若干使用權資產；(iii)人民幣47,07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8,639,000元)的本集團若干投資物業；(iv)人民幣零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71,588,000元)的本集團若干存貨；及(v)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一間銀行(「轉讓人」)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受讓人」)簽訂債務轉讓協議，同意將包括本集團應付利息在內的債務轉讓予受讓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金及應付利息人民幣56,03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3,843,000元)以已抵押的物業及土地作抵押、按要求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6.09厘(二零一九年：6.09厘)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建銀國際及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新投資者」)訂立票據交換協議。根據該票據交換協議，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主合約人民幣171,537,000元已轉撥至其他借款。票據將按年利率10厘計息。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票據交換協議的餘下結餘為人民幣27,40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67,053,000元)。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已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其他金融機構的已抵押借款主要指就購買汽車而收取各汽車製造商汽車金融公司的貸款，該等貸款為已抵押、按年利率介乎2.00厘至28.0厘計息(二零一九年：3.48厘至13.80厘)。

全部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固定年利率介乎5.00厘至13.80厘(二零一九年：年利率4.00厘至13.80厘)。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的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		
人民幣	232,419	462,123
美元(「美元」)	108,325	27,859
	340,744	489,982

24.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

(a)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至30天	170,169	135,245
31天至60天	19,353	18,268
61天至90天	10,408	13,474
超過90天	83,584	71,940
	283,514	238,927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為60天。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續)

(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	20,413	20,111
其他應付稅項	12,194	12,595
其他	135,711	113,493
4S經銷業務的已收按金	11,461	17,312
應付利息	21,533	8,105
財務擔保負債(附註)	—	10,171
	201,312	181,787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向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財務擔保，以向本公司前主席兼執行董事杜敬磊先生提供借款約人民幣16,000,000元。倘債權人選擇行使全部或部分擔保，上述附屬公司隨之須償還借款。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擔保的公平價值約為人民幣10,171,000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已悉數償還借款，因此財務擔保已獲解除。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36(a)。

(c) 合約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68,949	82,016

年內確認且被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收入約為人民幣82,016,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14,320,000元)。合約負債將於本集團履行其合約責任後確認為收入。合約負債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合約負債(續)

(c) 合約負債(續)

合約負債變動：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2,016	214,320
已收代價	68,949	82,016
已確認收入	(82,016)	(214,3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8,949	82,016

25. 租賃負債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 一年內	11,224	12,329
— 一年後但不遲於兩年	8,958	10,367
— 兩年後但不遲於五年	23,786	24,059
— 五年後	66,098	71,204
	110,066	117,959
減：於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的款項(列入流動負債)	(11,224)	(12,329)
於十二個月後到期清償的款項(列入非流動負債)	98,842	105,630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13厘至4.61厘(二零一九年：4.61厘至4.83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可換股債券

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		
	主合約	換股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69,328	13,192	182,520
隱含利息開支(附註8)	24,298	—	24,298
已付利息	(29,174)	—	(29,174)
換股權之公平價值變動(附註39(b))	—	(13,624)	(13,624)
註銷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	(171,537)	—	(171,537)
匯兌調整	7,085	432	7,517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本公司根據其簽署的可換股票據購買協議向High Inspiring Limited(「High Inspiring」，為一間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建銀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建銀國際」)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35,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30,681,500元)的可贖回可換股票據(「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扣除發行成本人民幣553,075元後，本集團可動用的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30,128,425元。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息票利率為7厘，須每半年在各年的三月一日及九月一日到期後支付。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將為發行日期起滿兩週年，即二零一九年九月，及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可按持有人的選擇，以初步轉換價每股0.306085港元(可作若干調整)轉換為本公司的普通股。

除非先前已根據條件贖回、轉換或註銷，否則本公司將於到期日以支付下列金額的方式贖回可換股債券全部未償還本金額：(i)基本贖回金額；(ii) 7%應計及未付利息；(iii)任何15%應計及未付的違約利息；(iv)將提供予High Inspiring與基本贖回金額合計的溢價，按基本贖回金額每年12%的投資回報率及按可換股債券發行日期至有關贖回日期計算，並計及可換股債券的全部已付利息及上述第(ii)項所指的任何應計及未付利息，但不包括任何已付的違約利息或任何應計及未付的違約利息；及(v)根據交易文件向持有人支付的任何其他應計及未付款項。

26. 可換股債券(續)

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續)

作為建銀國際的擔保，本公司控股股東CDH Fast Two Limited以建銀國際為受益人押記其於本公司所擁有的全部股份。

根據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相關的條款和條件，於認購事項完成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項下的轉換價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由每股股份0.306085港元調整至每股股份0.280511港元。於接獲High Inspiring發出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轉換通知後，就轉換本金額為800,000美元的部分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按每股轉換股份0.280511港元的轉換價向High Inspiring配發及發行22,102,520股轉換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的未轉換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與建銀國際及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新投資者」)訂立票據交換協議，據此，本公司(作為一方)與建銀國際及新投資者(作為另一方)已同意換取本公司將向新投資者發行的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的未轉換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新投資者由建銀國際指定並將成為票據(「票據」)持有人。根據票據交換協議，未轉換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須於票據交換及發行票據完成時註銷。票據包含三個批次，本金額分別為4,840,000美元、7,260,000美元及12,100,000美元，將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九月一日到期(除非因發生違約事件或票據條款及條件項下的贖回事件而加速)。票據將按年利率10%計息。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可換股債券獲註銷且剩餘結餘人民幣171,537,000元轉撥至其他借款。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的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應計開支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準備及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7,935	4,540	1,727	4,296	18,498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32,686	—	(948)	—	31,738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2)	(7,370)	—	—	—	(7,37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3,251	4,540	779	4,296	42,866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18,061)	—	—	—	(18,061)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7,240)	—	(779)	—	(8,01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950	4,540	—	4,296	16,786

遞延稅項資產已就上述項目確認，乃由於董事認為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及上述項目可供使用。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人民幣358,639,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61,689,000元)可供抵銷未來溢利。遞延稅項資產已就有關虧損人民幣31,800,000元(二零一九年：133,004,000元)予以確認。由於無法預測未來溢利流，故並無就餘下人民幣326,839,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28,685,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尚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到期年度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實體到期年度		
二零二零年	—	24,211
二零二一年	9,223	9,223
二零二二年	27,510	27,510
二零二三年	43,439	48,314
二零二四年	91,671	19,427
二零二五年	154,996	—
	326,839	128,6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其他無形資產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的 公平價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應計補貼 收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2,169)	(9,649)	(192)	(22,010)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487	(540)	—	(5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12)	11,208	—	—	11,208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74)	(10,189)	(192)	(10,855)
於損益確認(附註11)	—	390	—	39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4)	(9,799)	(192)	(10,465)

上述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不可互相抵銷。

於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中國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及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務條約，或可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的盈利宣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概無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此等附屬公司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分派有關盈利。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於中國附屬公司有關而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額總額約為人民幣12,066,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23,437,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附註(i))	9,492	36,216

附註：

- (i) 本集團按成本人民幣13,299,000元投資非上市股本證券。非上市股本證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價值虧損約人民幣26,724,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8,016,000元)確認至其他綜合收入。該等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指本集團於一間私人實體的股權。董事已選擇指定該等投資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有關非上市股本證券公平價值計量的詳情載於附註39(b)。

29.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悉數繳足：						
於年初	6,767,636	676,764	556,286	6,767,636	676,764	556,286
於年末	6,767,636	676,764	556,286	6,767,636	676,764	556,286

30. 儲備

(i) 本集團的儲備

(a) 股份溢價

結餘指就發行股份已收取代價高於已發行股份相關面值的差額。應用股份溢價賬須受開曼群島適用法例所監管。

(b) 法定儲備金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轉撥不少於除稅後溢利(按中國適用會計準則釐定)的10%至法定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金累積至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金僅可於各自董事會批准後，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

(c) 企業擴充基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外合資企業法律及附屬公司章程細則，附屬公司須將其年度法定純利(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的5%轉撥至企業擴充基金。

(d) 資本贖回儲備

當全數動用本公司溢利贖回或購回公司股份時，則出現資本贖回儲備，而因註銷已贖回或購回股份以致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金額減少的金額將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倘股份贖回或購買全部或部分動用發行新股所得款項進行，且此等所得款項總額少於總面值，有關差額將轉撥至資本贖回儲備。

(e)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該儲備已根據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f) 其他

其他包括期權儲備、物業重估儲備及公平價值儲備。

期權儲備指授予本公司僱員及其他人士的未行使期權實際或估計數目的公平價值，並根據附註4所載的會計政策確認。

物業重估儲備指重估物業(投資物業除外)產生之收益/虧損。此項儲備之結餘全數不得分派。

公平價值儲備指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持有的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累計變動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儲備(續)

(ii) 本公司的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482,219	84,242	9,584	16,838	(1,294,942)	297,941
年度綜合收入總額	-	-	(4,224)	-	17,481	13,257
被沒收的期權轉讓	-	-	-	(16,530)	16,530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482,219	84,242	5,360	308	(1,260,931)	311,198
年度綜合收入/(虧損)總額	-	-	13,244	-	(616,450)	(603,20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82,219	84,242	18,604	308	(1,877,381)	(292,008)

3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a)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銀行存款按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之浮動利率計息，並存入近期並無違約紀錄及信譽可靠之金融機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載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或將分類為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銀行及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89,982	117,959	607,941
經營所用現金：			
零售服務貸款及其他借款減少	(102,894)	—	(102,894)
經營所用現金總額	(102,894)	—	(102,894)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518,663	—	518,663
償還借款	(550,621)	—	(550,621)
已付利息	(18,445)	—	(18,445)
償還租賃負債	—	(12,968)	(12,968)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總額	(50,403)	(12,968)	(63,371)
匯兌調整	(6,576)	—	(6,576)
其他非現金變動：			
利息開支	37,805	5,075	42,880
應計利息	(19,360)	—	(19,360)
額外租賃負債	—	254	254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41)	(7,810)	(254)	(8,064)
其他變動總額	10,635	5,075	15,71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40,744	110,066	450,8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續)

	銀行及 其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52,309	182,520	–	734,829
經營所用現金：				
零售服務貸款及其他借款減少	(206,056)	–	–	(206,056)
經營所用現金總額	(206,056)	–	–	(206,056)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貸款及借款所得款項	189,080	–	–	189,080
償還借款	(196,177)	–	–	(196,177)
已付利息	(37,343)	(29,174)	–	(66,517)
支付租賃負債	–	–	(40,383)	(40,383)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總額	(44,440)	(29,174)	(40,383)	(113,997)
匯兌調整	(2,689)	7,517	2	4,830
公平價值變動	–	(13,624)	–	(13,624)
其他非現金變動：				
轉換交換票據	171,537	(171,537)	–	–
利息開支	35,549	24,298	10,150	69,997
額外租賃負債	–	–	6,396	6,396
確認租賃負債	–	–	229,921	229,921
出售附屬公司	(16,228)	–	(88,127)	(104,355)
其他變動總額	190,858	(147,239)	158,340	201,959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489,982	–	117,959	607,941

(c)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銀國際可換股債券的主合約人民幣171,537,000元轉撥至其他借款。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	—
已授權但未訂約	—	16,308
	—	16,308

(b) 作為出租人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出租其經營租賃項下的投資物業。於報告期間結算日，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應收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60	1,254
第二年	790	1,090
第三年	720	794
第四年	360	794
第五年	—	397
	3,430	4,32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並無於此附註披露。除財務報表附註的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其他關連人士間的交易詳情披露如下。

(a) 關連人士交易

(i) 與重要管理層人員的交易

於年內與重要管理層成員的交易(包括附註10(a)所披露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2,847	4,285
退休計劃供款	64	254
	2,910	4,539

薪酬總額計入「僱員福利開支」內(見附註9)。

(ii)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High Inspiring Limited及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訂立票據交換協議，High Inspiring Limited及建銀國際光電(控股)有限公司已同意以有待行使可換股票據換取本公司將向新投資者發行的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的票據。有待行使可換股票據已自交割起被註銷。

(iii) 有關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的適用性

上述第(i)及(ii)項關連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該等交易(除第(ii)項外)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原因為該等交易低於第14A.76(1)條的最低門檻規定或符合第14A.90條項下上市發行人集團收取財務資助的豁免標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的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Car House#	—	24,262
新焦點麗車坊#	—	13,547
	—	37,80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i)	—	(749)
	—	37,060

(i) 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詳情載於附註38(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公司的董事不再為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Car House及新焦點麗車坊的未償還結餘分別人民幣24,262,000元及人民幣13,518,000元獲重新分類至其他應收款項。

34. 僱員退休福利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動規則及法規，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參與受理其登記註冊的中國地方政府機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計劃」)，據此，該等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有關的當地比率向計劃作出供款。本集團已經累計規定的退休金供款，於該等供款到期時匯入相關社保辦公室。社保辦公室負責向計劃涵蓋的退休僱員作出福利付款。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退休金福利付款的其他重大責任。

35.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終止原有期權計劃並採納一項新时期權計劃(「計劃」)，作為對本集團經營成果有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的鼓勵及獎賞。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董事、本集團僱員、供應商、客戶及業務或策略聯盟夥伴。計劃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起生效、除非遭註銷或修訂，否則將於當日起計10年內有效。根據計劃已經授出及將予授出的期權獲悉數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為376,116,501股，分別相當於本公司在採納計劃當日及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及5.56%，除非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更新10%限額則作別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根據計劃授予各合資格參與者的期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期權)所發行及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1%為限。凡進一步授出超出此限額的期權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向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期權，均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凡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期權之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士授出的期權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0.1%及其總值(按授出當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授出期權的要約可由承授人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支付象徵式代價合共10港元後接納。所授期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決定，惟於計劃所載提早終止條文規限下，該行使期不得超過期權授出之日起計十年。除非董事全權酌情另行決定，否則並無規定行使期權前必須達到的最短持有期限或表現目標。

期權的行使價將為下列三者中的最高值：(i)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面值；(ii)授出期權當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及(i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的平均收市價。期權並無授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根據計劃授出惟尚未行使的期權(二零一九年：無)，且計劃項下概無可供發行的股份(二零一九年：無)。

36. 訴訟

(a) 尚欠債權人杜智強的款項情況

本公司前執行董事杜敬磊(「被告1」)向杜智強(「原告1」)按月利率1%借貸人民幣16,000,000元。在借款合同糾紛訴訟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各方自願達成和解協議並作出(2019)內0203民初7246號《民事調解書》，確認了各方截止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的債務本息金額、還款方案及擔保方式等事項。本集團子公司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內蒙古創贏」)為此筆借貸作其中之一名擔保人。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原告1向包頭市昆都侖區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稱被申請人僅按調解書約定償還人民幣3,000,000元借款，剩餘借款本金均未償還。包頭市昆都侖區人民法院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九日作出(2020)內0203執827號《執行通知書》，責令被告及擔保人之內的內蒙古創贏履行下列義務：

- (i) 向原告1支付案款約人民幣14,946,000元以及利息；
- (ii) 向原告1支付遲延履行期間加倍債務利息；及
- (iii) 案件受理費及保全費人民幣600,000元，執行費人民幣82,000元。

就此訴訟而言，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人民幣10,171,000元的財務擔保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及獨立第三方已悉數償還借款，因此財務擔保已獲解除。

36. 訴訟(續)

(b) 尚欠債權人展藤的款項情況

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展藤(「原告2」)向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幣3,000,000元，借款利息為月利率2%。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與原告2及內蒙古創贏簽訂債務轉讓協議，原告2債務會由內蒙古創贏承擔，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轉欠內蒙古創贏。在此借款合同糾紛訴訟中，各方自願達成和解協議。並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作出(2020)內0103民初24號《民事調解書》，確認了各方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十五日的債務本息金額、還款方案等事項。

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原告2向呼和浩特市回民區人民法院申請強制執行。呼和浩特市回民區人民法院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作出(2020)內0103執591號之一《執行裁定書》，裁定如下：

- (i) 凍結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持有的內蒙古利豐泰迪汽車服務有限公司股權(以人民幣2,834,000元為限)。
- (ii) 凍結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持有的內蒙古利豐泰祥汽車服務有限公司股權(以人民幣2,834,000元為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下債務已結清，該訴訟已撤銷。

除上文的披露資料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及訴訟案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持有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由(i)債務(包括分別於附註23及26披露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可換股債券)；(ii)附註31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iii)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包括於附註29披露的股本及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披露的儲備)等構成。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人員每半年檢討一次資本架構。作為檢討的其中一環，管理層會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有關的風險。本集團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性管理資本架構及對其作出調整。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淨債務對權益比率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債務	340,744	489,98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64,564)	(64,697)
淨債務狀況	276,180	425,285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294,390	795,897
淨債務對權益比率	93.8%	53.4%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本投資、銀行及其他借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人士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以及可換股債券。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管理並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以及時有效的方式實施適當措施。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該等結餘的賬面值指本集團就有關金融資產所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就銀行現金存款而言，因對手方為信譽良好的銀行，故本集團認為面對的信貸風險低。本集團評估該等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認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相同信貸風險特徵分組。本集團已進行歷史分析並確定影響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主要經濟變數。其考慮可得的合理且可靠的前瞻性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且屬個別重大的結餘已分別作出減值評估。本集團根據客戶背景及聲譽、歷史結算記錄及過往經驗定期評估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向個別客戶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以及進行商品零售分銷。於年末，三大債務人及最大債務人分別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約33.51%及13.75%(二零一九年：16.40%及5.57%)。鑒於過往與該等債務人的業務往來及應收該等債務人款項的良好收款記錄，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尚未收回的應收該等債務人(下文所披露與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相關的債務人除外)款項結餘本質上並無重大信貸風險。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付款記錄、逾期時長、財務實力及是否與債務人存有任何糾紛，定期評估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

對於所有要求一定金額信貸的客戶均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注重客戶過往按期付款的記錄及現時的付款能力，並考慮有關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客戶業務營運所在地的經濟環境。貿易應收款項由發出賬單當日起計0至360日內到期。本集團一般不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採用撥備矩陣計算)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記錄並未就不同客戶分部顯示重大不同虧損模式，故基於逾期狀態的虧損撥備不會在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間作進一步區分。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下列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低風險	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及並無任何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 無出現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透過內部建立的資料或外部資源，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 無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虧損	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出 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出現信貸減值
撤銷	證據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日後並無實際收回可能	撤銷款項	撤銷款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該等金融資產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22(a))	低風險(附註(a))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160,928	(1,425)
	呆賬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893	(15)
	虧損	信貸減值	1,864	(1,037)
			163,685	(2,477)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項目 (包括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22(b))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6,169	(1,328)
	呆賬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205,547	(37,895)
	虧損	信貸減值	614,230	(286,416)
			905,946	(325,6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 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附註22(a))	低風險(附註(a))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142,918	(1,165)
	呆賬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4,845	(140)
	虧損	信貸減值	169	(86)
			147,932	(1,391)
其他金融資產/其他項目 (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及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附註22(b)、33(b))	低風險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67,078	(4,210)
	呆賬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出現信貸減值)	646,172	(23,842)
	虧損	信貸減值	-	-
			1,013,250	(28,052)

附註：(a)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本集團以個別結餘基準釐定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對其客戶應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有關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出現信貸減值)進行集體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

內部信貸評級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平均	貿易	預期信貸	平均	貿易	預期信貸
	虧損率	應收款項	虧損撥備	虧損率	應收款項	虧損撥備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低風險	0.9	160,928	1,425	0.8	142,918	1,165
呆賬	1.7	893	15	2.9	4,845	140
虧損	55.6	1,864	1,037	50.9	169	86
		163,685	2,477		147,932	1,391

內部信貸評級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平均	其他	預期信貸	平均	其他	預期信貸
	虧損率	金融資產	虧損撥備	虧損率	金融資產	虧損撥備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低風險	1.5	86,169	1,328	1.1	367,078	4,210
呆賬	18.4	205,547	37,895	3.7	646,172	23,842
虧損	46.6	614,230	286,416	不適用	—	—
		905,946	325,639		1,013,250	28,052

估計虧損率按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進行估計，並就無需過多成本或投入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管理層會定期檢討分組，以確保指定債務人的有關資料已經更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關連人士款項在內的期末虧損撥備與期初虧損撥備的對賬如下：

	其他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項目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7,567	10,708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淨額	(2,250)	18,294
年內撇銷	(5,749)	(800)
出售附屬公司	(8,177)	(15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391	28,052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1,086	297,58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77	325,639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於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撇銷。無法合理預期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實行與本集團的還款計劃,及無法在逾期超過60日至90日的期間作出合約付款。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經營溢利內以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呈列。先前撇銷而其後回收金額計入相同項目。

就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應收前關連人士款項而言,董事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抵押品的公平價值以及合理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可靠的前瞻性資料,定期對應收貸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應收前關連人士款項的可回收性進行單獨評估。本集團評估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撥備約人民幣291,587,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8,294,000元),其中大部分已確認減值虧損應收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利豐鼎盛」)以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合稱「利豐鼎盛集團」),該等公司主要於內蒙古從事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當前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充裕現金儲備,以應付短期及較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新投資者訂立票據交換協議。投資者及新投資者同意以未轉換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的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換取本公司將向新投資者發行的本金總額為24,200,000美元的票據。交割已於票據交換協議日期完成,而建設銀行可換股票據則同時被註銷。建設銀行可換股債券的剩餘結餘轉撥至其他借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詳述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日，此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金額，或倘為浮息，則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當時的利率計算)及本集團須償還款項的最早日期計算得出：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應要求償還 人民幣千元	超過一年 但少於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但少於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銀行及其他借款	10.77	340,744	381,888	311,835	4,333	65,720	-
貿易應付款項	-	283,514	283,514	283,514	-	-	-
其他應付款項	-	189,118	189,118	189,118	-	-	-
租賃負債	4.53	110,066	154,163	15,147	13,450	35,912	89,654
總計		923,442	1,008,683	799,614	17,783	101,632	89,654
二零一九年							
已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	6.87	489,982	526,361	526,361	-	-	-
貿易應付款項	-	238,927	238,927	238,927	-	-	-
其他應付款項	-	181,787	181,787	181,787	-	-	-
租賃負債	4.83	117,959	167,580	12,554	11,034	27,921	116,071
總計		1,028,655	1,114,655	959,629	11,034	27,921	116,0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價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附註26披露的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及附註25披露的租賃負債。所有銀行借款以固定利率發行，令本集團承擔公平價值利率風險。

(d)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透過與其業務有關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買賣而承擔外匯風險。產生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港元及新臺幣。

本集團亦面對主要來自以美元列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外匯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承擔來自以與其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所列值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的貨幣風險。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千港元	新臺幣千元	千美元	千港元	新臺幣千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960	151,000	168,240	9,272	151,000	58,24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701)	-	(26)	(380)	-	(2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3,847	48	-	4,629	689	-
銀行及其他借款	(16,599)	-	-	(4,000)	-	-
整體淨風險	(1,493)	151,048	168,214	9,521	151,689	58,21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外匯風險(續)

下表顯示因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面對重大風險的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本集團本年度虧損及累計虧損以及綜合權益其他部分的概約變動。敏感度分析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結餘，該等結餘以放款人或借款人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下述正數顯示於人民幣兌相關貨幣貶值時虧損減少或溢利及其他權益增加。倘人民幣兌相關貨幣升值，則對溢利或虧損及其他權益造成同等的相反影響，而以下結餘將為負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對年度 溢利／(虧損) 及累計 虧損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對年度 虧損及累計 虧損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美元	5%	227	5%	(3,318)
港元	5%	(6,356)	5%	(6,794)
新臺幣	5%	(1,889)	5%	(677)

敏感度分析乃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已出現匯率變動，並已應用於本集團各實體，而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外匯風險於結算日已存在，而所有其他變數，特別是利率維持不變的假設釐定。

所述變動指管理層對匯率於直至下個報告期間結算日止期間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上表所呈列分析結果代表對年內本集團各實體的業績，及對就呈列而言按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適用匯率將有關功能貨幣兌換為人民幣計算得出的權益的綜合影響。分析按與二零一九年相同的基準進行。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根據下列因素釐定：

- 附帶標準條款及條件並於活躍流通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參考市場所報價格釐定。
- 根據公認的定價模式，按使用可觀察現時市場交易及交易商所報類似工具的價格的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以及根據或然代價安排被購買方的財務表現預測及其他計量，釐定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董事認為於公平價值計量輸入資料中並無合理可能替代假設。

(b) 公平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於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有關公平價值乃分類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級公平價值等級。公平價值計量分類的等級乃經參考以下估值技術所使用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釐定：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期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計量的公平價值。
第二級估值：	第二級輸入數據(即未能符合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且未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價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b) 公平價值等級(續)

下表提供按公平價值可觀察程度歸入第一至三級的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平價值計量)的分析：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 金融資產	—	—	9,492	9,49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 金融資產	—	—	36,216	36,216

敏感度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倘各非上市股本工具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增加／減少10%，則本年度虧損將減少／增加人民幣2,81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479,000元)，權益總額因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約人民幣2,815,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4,47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b) 公平價值等級(續)

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的對賬

	按公平價值 計入其他 綜合收入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 內嵌的 換股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13,192)	(13,192)
年內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價值變動	—	13,624	13,624
匯兌調整	—	(432)	(432)
轉撥自第二級	44,232	—	44,232
年內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未變現虧損淨額	(8,016)	—	(8,016)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36,216	—	36,216
年內於其他綜合收入確認的未變現虧損淨額	(26,724)	—	(26,72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92	—	9,492

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為一筆有關在本報告期間結算日所持有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的虧損人民幣26,724,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8,016,000元)，並呈報為其他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b) 公平價值等級(續)

	公平價值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等級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	--------	------	------------

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 金融資產	9,492	第三級	市場比較	複合年增長率：-75%
------------------------	-------	-----	------	-------------

	公平價值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公平價值等級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	--------	------	------------

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 金融資產	36,216	第三級	市場比較	複合年增長率：-18%
------------------------	--------	-----	------	-------------

可換股債券內嵌的換股權的公平價值乃採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釐定，而公平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乃為預期波幅。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換股權已失效。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6。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要(續)

(b) 公平價值等級(續)

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完成，但加密貨幣市場於二零一九年經歷大幅波動，降低加密貨幣的總成交量。因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價值與其所處理的貿易有關，加密貨幣的活躍程度與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價值直接相關。因此，根據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世界主要加密貨幣的總成交量的變動，本集團更改該交易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估值方法，呈現其營運所在市場更平衡的狀況，而公平價值層級由第二級轉撥至第三級。

此項估值考慮的主要加密貨幣包括比特幣、比特幣現金、Dash、EOS、以太幣、以太經典、萊特幣、門羅幣、瑞波幣及大零幣，而實體收入則由加密貨幣交易所處理的交易量所帶動。根據彭博收集的公共數據，該等主要加密貨幣於二零二零年的總成交額約為220,395百萬美元(二零一九年：198,376百萬美元)，而由加密貨幣交易所處理的交易量所帶動的實體收入則約為1,364,000美元(二零一九年：5,505,000美元)。複合年下降率約為-75%(二零一九年：-18%)。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於第一級、第二級與第三級之間轉撥。

4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41. 出售附屬公司

(i) 出售興安盟利豐泰宇汽車銷售有限公司(「興安盟泰宇」)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創贏與錫林郭勒盟利豐心路舊機動車交易市場有限責任公司(「利豐心路」)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利豐心路同意收購內蒙古創贏持有的興安盟泰宇的54.5%股權，轉讓代價約為人民幣4,410,000元。上述股權出售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完成後，興安盟泰宇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出售附屬公司(續)

(i) 出售興安盟利豐泰宇汽車銷售有限公司(「興安盟泰宇」)(續)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
遞延現金代價	4,410
已收總代價	4,410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651
遞延稅項資產	1,904
存貨	455
貿易應收款項	1,27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61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63
貿易應付款項	(38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8,487)
應付稅項	(7)
已出售資產淨值	8,09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轉讓代價	4,410
已出售資產淨值	(8,091)
非控股權益	3,681
出售虧損	—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	—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63)
	(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出售附屬公司(續)

(ii) 出售興安盟利豐泰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烏蘭浩特市利豐泰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及興安盟泰宏五菱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內蒙古創贏與錫林郭勒盟眾壹商貿有限公司(「眾壹商貿」)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眾壹商貿同意收購內蒙古創贏所持有烏蘭浩特市利豐泰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的54.5%股權、興安盟泰宏五菱汽車銷售有限公司的54.5%股權及興安盟利豐泰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的100%股權(「三家公司股權出售」)，轉讓代價分別約為人民幣990,000元、人民幣4,350,000元及人民幣8,387,000元，合計約人民幣13,727,000元。三家公司股權出售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日完成後，上述三家公司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興安盟利豐泰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
遞延現金代價	8,387
已收總代價	8,387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537
遞延稅項資產	5,744
存貨	807
貿易應收款項	7,25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5,727
貿易應付款項	(2,83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8,807)
應付稅項	(50)

已出售資產淨值 8,38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轉讓代價	8,387
已出售資產淨值	(8,387)

出售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出售附屬公司(續)

(ii) 出售興安盟利豐泰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烏蘭浩特市利豐泰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及興安盟泰宏五菱汽車銷售有限公司(續)

烏蘭浩特市利豐泰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
遞延現金代價	990
已收總代價	990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156
遞延稅項資產	360
存貨	400
貿易應收款項	1,128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2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1
貿易應付款項	(26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76)
應付稅項	(23)
已出售資產淨值	1,816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轉讓代價	990
已出售資產淨值	(1,816)
非控股權益	826

出售虧損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	—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11)
	(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出售附屬公司(續)

(ii) 出售興安盟利豐泰裕汽車服務有限公司、烏蘭浩特市利豐泰迪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及興安盟泰宏五菱汽車銷售有限公司(續)

興安盟泰宏五菱汽車銷售有限公司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
遞延現金代價	4,350
已收總代價	4,350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39
遞延稅項資產	11
存貨	17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955
已抵押銀行及其他借款	(7,81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322)
貿易應付款項	(66)
應付稅項	(1)

已出售資產淨值 7,98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轉讓代價	4,350
已出售資產淨值	(7,983)
非控股權益	3,633

出售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出售附屬公司(續)

(iii) 出售南京歐特隆汽車用品有限公司(「南京歐特隆」)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浙江歐特隆與張津維及王鵬飛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張津維及王鵬飛同意收購浙江歐特隆所持有南京歐特隆的100%股權，轉讓代價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上述股權出售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完成後，南京歐特隆不再是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已收代價：	人民幣千元
已收現金	—
遞延現金代價	1,000
已收總代價	1,000

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210
使用權資產	800
存貨	3,243
貿易應收款項	4,84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7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561
貿易應付款項	(1,257)
合約負債	(4,76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541)
租賃負債	(254)
已出售資產淨值	5,113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轉讓代價	1,000
已出售資產淨值	(5,113)
出售虧損	(4,113)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	—
減：已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	(1,561)
	(1,5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公司層面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權益		189,919	810,387
		189,919	810,387
流動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6,666	195,246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33(b)	-	37,06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505	15
		162,171	232,321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9,632	8,169
銀行及其他借款		68,180	167,055
		87,812	175,224
流動資產淨值		74,359	57,09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64,278	867,484
資產淨值		264,278	867,48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	556,286	556,286
儲備	30(ii)	(292,008)	311,198
權益總額		264,278	867,484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摘要摘錄自經審核財務報表，載列如下：

業績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911,727	1,750,632	1,412,883	1,267,928	1,292,665
除稅前(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451,376)	(207,350)	132,682	(371,338)	(145,811)
—來自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	(35,667)	(76,563)	—	—
所得稅	(22,282)	33,804	(2,314)	1,368	(2,507)
年內(虧損)/溢利	(473,658)	(209,213)	53,805	(369,970)	(148,31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66,748)	(191,108)	107,833	(315,465)	(123,459)
非控股權益	(6,910)	(18,105)	(54,028)	(54,505)	(24,859)
	(473,658)	(209,213)	53,805	(369,970)	(148,318)

資產及負債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1,291,232	1,937,231	2,570,157	1,380,184	1,212,834
負債總額	(1,018,377)	(1,125,632)	(1,584,733)	(1,162,257)	(783,667)
資產淨值	272,855	811,599	985,424	217,927	429,167